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绮色佳



第一章

故事，是否都应当从头说起呢。

抑或，挑中间比较有趣的情节先让读者看了，然后才把剧情往前推？

那是需要很大的技巧的吧。

还是从头做比较好，条理也清楚些。

况且，陈绮罗与甄蔷色这对母女的关系，大抵要从头细说的。

母第一次看到女，是在十二年前。

那时蔷色约十二岁，长得高且瘦，肤色欠佳，似营养不良，戴着一副近视眼镜，有蛀牙，怎么看都不算一个标致的小孩。

可是蔷色有一个好处，她性格十分沉静，而且，即使乏人督促，功课一流，霸定第一。

绮罗已与甄文彬约定，由她先开口。

于是，在甄家，她先自我介绍：“我叫陈绮罗，你可以叫我罗姨。”蔷色点点头，不出声，穿着新裙子的她拘谨地在一边坐下。

甄文彬的神色略见焦急。

绮罗不慌不忙，“我叫你什么？”甄文彬已抢答：“在家，我们就叫她蔷色。”绮罗嗯地一声，“蔷色，我与你父亲，打算下个月结婚。”蔷色低声说：“父亲已与我说过。”绮罗问：“你愿意来参加我们的婚礼吗？”蔷色努力地点点头。

她不是要讨好未来继母，那是非常吃力的一件事，她只是不想得罪任何人。

只听得陈绮罗说：“那好极了，婚后，你会自祖父母处搬回来住。”蔷色一听，放下一半心。

祖父母并不特别喜欢她，他们讨厌她生母，故此也不看她，尤其是祖母，多年来眼皮也不大抬起，嗯、哼、呵几乎是全部词汇。

三四岁幼儿都知道自己不是受欢迎人物，何况是蔷色。

故此，知道能回到自己家来，真是有点高兴。

陈绮罗样貌娟秀，衣着时髦，据说是留学生，又有事业，看情形会是个合理的人。

可以和平共处吗？蔷色的心忐忑。

“届时，我们会搬到一个比较宽敞的地方，你会住得比较舒服。”蔷色点点头。

那天，她统共说了不到十个字。

可是人们喜欢蔷色的身体语言，她沉静安宁。

那天晚上，蔷色仍然回到祖父母家。

她听得祖母说：“文彬这下可走运了，那位陈小姐颇有妆奁，并且愿意取出与文彬共组家庭。”“蔷色呢？”“一并带过去住。”“这就很伟大了。”

“真是，才貌双全，又有爱心，文彬转运了。”一直到很久之后，蔷色都认为，才貌双全，又有爱心这八个字，用以形容陈绮罗，至贴切不过。

“文彬以前那个人……文彬真倒霉。”“算了，过去事一笔勾销。”“可是你看，她还生了这个孩子，长得又同她一模一样，又扔不理，造成别人负担。”

蓄色一直躲在一角不出声。

两者声音并不低，居所狭小，蓄色又无私人书房卧室，可是，为什么要避忌？为什么要尊重这小孩？在客厅一角借张书桌做功课的蓄色只得默默忍受。

不过，吃晚饭之际，喉头特别干，古人说的食不下咽，大概就是这个意思。

过两日，父亲带她参观新居。

蓄色不相信天下会有那样好的地方。

墙壁地板洁具全是新的，三间房间，她占一间，有张小小单人床、书桌茶几五斗柜全齐，全室光线明亮，浴室就在对门。

父亲微笑，“你看怎么样？”蓄色紧抱着父亲的腰身。

父亲轻轻说：“绮罗走进我生命，给我一切，对我来说，她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人，蓄色，我希望你可以好好与她相处。”蓄色肯定地点头。

她有一个这样好的房间可以躲藏，她不会骚扰任何人。

十二岁的她长手长脚，十分尴尬。

最令她烦恼的是衣服时时不够大，常常需要买新的，要花大人的钱，她不敢出声。

老师说：“蓄色，鞋子太小，鞋跟已经挤爆，要买双新的了，同家长说，穿小鞋有碍足部健康。”袜子也穿洞。

可是祖母永远佯装看不见，为什么要看见？衣服洗好了，冷冷说：“一套校服起码可穿三五天，何用时时洗。”现在，新家里有家务助理，天天帮蓄色做洗熨。

蓄色感觉如小奴婢进化为小公主。

可是她沉默犹胜往时，吃完饭便进房做功课，可是体重渐渐增加，面色红润，笑容渐多。

她父亲也一样。

绮罗陪她去添置衣服鞋袜，有熟悉的店，售货员一见到她，立刻过来叫陈小姐。

绮罗替蓄色全身内外都添了合身的衣服，她是那样慷慨，无论什么都一打半打那样选购。

只有很会赚钱的人才会如此出手吧。

蓄色忽然之间富庶起来。

她拥有儿童专用的牙膏，整罐润面霜，水果香的肥皂，甚至消毒膏布上都印着米奇老鼠。

她从不知道生活上除却衣食住行还有如此多的奢侈细节。

可是她还有恐惧，童话中都说后母的真性情会在若干日子后才暴露出来。

会不会是真的呢？在绮罗带她去箍牙之际，她几乎相信传说全是真的。

要过一段日子，才知道真为她设想。

物质归物质，最重要的是绮罗关心她。

每晚必坐下看她功课，并且毫不掩饰、真诚、热情地赞扬她。

“哗，英文作文都一百分，世上有这样高的分数吗，小时候吃何种奶粉，是它的功劳吗？”言语幽默、风趣、大胆。

时时叫蓄色感激莫名。

她不似后母，她似一个朋友。

可是少年时的甄蔷色不擅词令，不懂表达。

一日，到晚饭时间，她尚未在饭桌出现。

绮罗问：“这孩子怎么了？”“随她去，”甄文彬说：“她闹情绪。”“什么事？”“在学校，高材生普遍受到尊重，可是：永远有存心挑衅之人。”“怎么了？”“今日下午，有两个同学，言语间讽刺蔷色没有母亲。”绮罗不语，可以看得出双目中有怒意隐现。

她放下筷子，到蔷色房去。

“今日有你爱吃的蛋饺呢。”蔷色立刻换上笑容，可是鼻子红红，是哭过了。

“你爸难得在家吃顿饭，快去陪他。”蔷色识趣，“我马上来。”绮罗把手按在蔷色肩膀上，蔷色感觉有股力量传遍全身。

她握住继母的手。

第二天，陈绮罗约见校长。

校长出来，见到陈女士那身打扮，知道她是在社会占一席位之人，俗云，先敬罗衣后敬人，校长也不能免俗。

陈绮罗满面笑容，讲清前因后果。

然后很诚恳地作出结论：“即使没有母亲，也是悲剧，不是错误，贵校若干同学似乎没有教养与同情心，况且，甄蔷色怎么没有母亲？我就是她的母亲。”校长心服口服。

结果那两个同学被校务处口头警告，再不改，就得受处分，记小过。

甄文彬有点意外，“我真没想到可以那样据理力争。”绮罗说：“我至讨厌人欺人。”蔷色流下泪来。

从来无人为她出头。

无母之女事无大小均得强忍，否则只有更惹人厌。

甄文彬静静问女儿：“同学说你母亲什么？”蔷色不愿作答。

同学说：“听说你母亲与男人私奔走掉了。”这名同学的表姨与甄文彬的舅母有点亲戚关系，可见这件事在亲友间广泛流传。

而这的确是事实。

九岁那年某一日，蔷色放学后回来，已不见母亲。

房间里所有属于她的东西都不翼而飞，空空如也。

她甚至没有向孩子告别。

陈绮罗曾说：“对一个小女孩来说，这必定是天下最可怕的事。”还不止，接着蔷色发觉父亲开始拚命工作，每晚深夜才返，有时醉醺醺，有时索性不回家，人们似乎已忘记这小女孩。

一次生病进急症室后，甄文彬才把女儿送到父母处。

然后，天无绝人之路，陈绮罗在甄文彬生命中出现。

中国人命理中，有救星一词，陈绮罗便是甄文彬的救星。

当下甄文彬再问：“同学说你母亲什么？”绮罗劝说：“蔷色，你愿意谈一谈吗？”蔷色轻轻说：“他们说我没有母亲，如此而已。”绮罗示意甄文彬别再追究。

蔷色忽然笑了，“不要紧，他们的功课都不如我。”好象已经决定出人头地。

蔷色回房做功课。

隔半晌，甄文彬问绮罗：“你想知道她为何离家出走？”绮罗不慌不忙微笑地说：“我一点好奇心也无，你呢，你想知道吗。”甄文彬顿解愁眉，他由衷佩服绮罗，她从来没问过，她是真做到不管过去的事，魑魅魍魉都埋葬在脑后，永不提起。

甄文彬舒出一口气。

那样，一家人才可以真正从头开始。

那几年，日子过得真适意。

陈绮罗有组织天才，无论对外对内，经她整理过，万事均井井有条。

厨房永远有热茶，抽屉有干净内衣，账单全部付清，家居整洁，全家杂物小至邮票药丸牙签她全知道放在何处，立刻可以拿出来。

别以为这些都足轻而易举之事，陈绮罗每周上班超过五十小时，同时她得维持个人容貌整齐，她并非全职主妇，这样算来，身兼数职，照顾周全难得之至。

蓄色觉得继母似那种自图画里走出来打救落难书生的仙女。

从她出现之后，父可专心工作，女可专心读书。

奇是奇在连祖父母见了蓄色，也比较从前客气。

可是，蓄色在心中喊：我一直是甄家的女儿呀。

现在，她由继母亲自开车送上学。

为此，绮罗需早起半小时，故蓄色从来不敢叫她等，延伸出去，她也不会叫任何人等，她从不迟到。

同学还是那班同学，见她鞋袜光鲜，又有一位漂亮的女士管接管送，嘴脸顿时不一样。

都主动起来：“蓄色二字是什么意思”，“这名字挺别致，可以一来说来源吗”，“有空请为我们补习”……全世界不知什么地方来那么多势利的人，全堆在甄蓄色身边。

开头，蓄色以为这世界理应如此，后来才明白，那纯粹是她少年时的不幸，不不不，世间好人比坏人多。

她更加沉默，一天上课六小时，可以不与同学说一句话，独来独往。

这其实是不正常的，可是老师们欣赏得不得了，“你们要向甄蓄色同学学习。”作文课有条题目叫“我最要好的朋友”。

蓄色这样写：我最要好的朋友，是我的母亲。

其余的同学，半数在怀念童年时的小邻居，另外半数，选同座的同学。

只有蓄色作文有新意。

老师批了一个甲，对她说：“你有那么一个好母亲，真是幸运。”蓄色答：“我知道。”现在，她穿的鞋子永远合脚，上学上街各一双，还有运动球鞋，冬天尚有爬山靴，不奢侈，可是丰足。

按着时候上理发店修理头发，统统由继母付账。

绮罗常常搂着女儿肩膀进进出出，一日说：“噫，长这么高了。”然后，在十五岁那年，她已高过继母。

生日并无特别庆祝，买一只蛋糕，做一窝面大家吃，一家三日私底下高兴。

这次甄文彬夫妇给女儿一件礼物，他们把蓄色送到欧洲旅行。

绮罗说：“你要是不放心一个人去……”“不，我喜欢极了！”这是她第一次乘搭飞机。

祖父母深深纳罕。

“蓄色这是什么命？倒也奇怪，有不相干的人来这样疼她。”“只恐怕好景不长，待有了亲生儿，继母便原形毕露。”“特别是添了儿子之后。”“可不是。”语气是那样幸灾乐祸：看你好到几时去！

有什么理由他们特别不希望蓄色过好日子？老人不喜欢她生母，故迁怒于孙女，深觉那女人生的孩子永远不配有美满生活。

那个时候，蓄色几乎已经忘记母亲外貌。

一日，在早餐桌子上，蓄色不小心碰跌牛奶杯子泼湿校服裙子，一脸懊恼惭愧，又嫌更换衣服麻烦，一副哭笑不得模样。

然后，发觉父亲呆呆看着她。

接着，甄文彬冲口而出：“你同你妈一个印子印出来似。”那日，放学，蓄色呆呆对牢镜子细看自己的五官，一个印子，她母亲就是这个样子？这肯定是个坏模子，蓄色忽然伸手出来掌掴自己，出尽力，左右开弓，直至双颊激辣辣肿起来。

然后，她流下眼泪。

冰凉泪水流经红痛热的面孔，永志不忘。

蓄色厌憎生母，比谁都更甚。

她有生母照片，只是不想取出看。

倒底年轻，欧洲之行已使她将所有烦恼丢在脑后。

回来她说：“行万里路有时真比读万卷书更胜一筹。”其实不过是忽忽忙忙走马看花。

甄文彬循例问：“最喜欢哪个城市？”“伦敦。”“考试成绩好，送你往伦敦读书。”“那需要花费很多。”甄文彬笑着问：“什么，你不打算考奖学金？”“听师兄们说，生活费比学费更贵。”“不怕不怕，只得你一个孩子，总负担得起。”蓄色迟疑，“也许……会添弟弟……”绮罗忽然说：“没有这回事。”蓄色讶异。

绮罗补充：“我不会是一个好母亲。”蓄色忍不住说：“可是你对我那么好！”绮罗坦诚地说：“但我一向只把你当朋友。”甄文彬笑起来。

陈绮罗说：“我是职业女性，从学堂出来做事至今，我不耐烦整日在家陪伴幼儿同他们唱歌拍手掌，我知道自己的短处，我不愿做母亲。”甄文彬说：“这件事可从详计议。”陈绮罗双手乱摇，“太吃苦了，不干不干，做得好，老应该，做不好，万人践踏，天下最无报酬的是母亲一职，吃力不讨好。”这想法倒很新奇。

“可以聘请保姆呀。”“我天性多疑，不信任任何人带我的孩子。”甄文彬扬手，“过几年了，到了三十五六，你自然会天性发作。”绮罗忽然说：“大都会里找生活的人，日子久了，哪里还有天性，都不过是水门汀缝子里长出来的草。”蓄色一愣，绮罗一向乐观，这话，不像是她说的。

傍晚，她坐在书桌前核数。

“蓄色，我写给你的支票有三张尚未兑现。”“是，我上次的零用还未用完。”这是一个节省的好孩子。

一切都选最朴素的款式：外套、书包、鞋子……蓄色不希望引起任何人注意，免得又有人指出她的母与男人私奔。

能把自己收藏得紧紧就好，况且，像她那样一个孩子，也不配穿玫瑰红的夹克、粉紫色的裙子。

跟是继母过生活，是有分别的，她怎么不知道。

十全十美的继母也不是生母。

她见过同学李洁卿同母亲发脾气。

一日放学时间忽然下大雨，李母带了伞来接她，心急，在课室门口张望，被老师发觉，轻轻掩上课室房门。

铃声一响，众学生鱼贯而出，李洁卿便发起脾气来，当众把书包扔在地下踩两下，叫母亲以后，一生一世、永远不要再来接放学。

李太太一直讪讪站一边，不出声，也不生气。

那是生母。

至于继母，再好，似一个朋友，你不会为小故得罪朋友，因为朋友会掉头而去。

可是薔色已知道自己够幸运。

她得到的，肯定是最好的继母。

隔数日，李洁卿向她请教功课，她轻轻说：“你不该向母亲大声吆喝。”李洁卿略觉惭愧，“是，我一时觉得她失礼，沉不住气。”薔色的声音更低，“她们会比我们略早离开这个世界，我们迟早会成为没有母亲的孤儿。”李洁卿吃惊了，用手掩住嘴巴。

“伯母那样爱你……”李洁卿再也忍不住，哭了起来。

她丢下功课，赶回家去。

片刻，绮罗驾车来接，薔色笑嘻嘻上车。

薔色一见有人，总是笑脸迎之。

然后，关入房门，死做功课。

功课是挽回她自尊的起死回生灵药。

她在班上地位出神入化，老师有事走开去听电话，会叫她坐在教师席上暂代一阵。

可是薔色不骄矜，不多话。

因父亲把整个家交给继母，而亲父母需故意讨好，识趣的薔色有意无意与父亲也分出一个距离。

一家人都像朋友。

生活一平静，祖父母的话更多。

“文彬说什么也是个专业人士，怎么老赚不到大钱。”“他妻子倒足够精明，会做生意。”“日子长了，会被人说他靠老婆。”“这年头，无所谓吧。”口角冷淡，也像朋友，不过不是那么好的朋友。

薔色想象中的一家人不是这样的，又或者，她想象得太好了，也许一般人的家，就是这样。

十六岁生日那天，继母把她约到山顶吃下午茶。

明敏的薔色知道有事。

茶厅很漂亮，茶具雪白，搨一道金边，格雷伯爵茶香气扑鼻。

陈绮罗一向不是吞吞吐吐的人，她很坦白地说：“薔色，我同你父亲共同生活了四年。”一开头，就完结了，一句话只说了一半，文法上不对。

薔色静静等待下文。

“我发觉，我俩缘份已尽。”薔色耳畔嗡地一声，呵，好景不长。

“我已决定同他分手。”薔色十分艰涩地问：“他知道了吗？”绮罗软口气，“薔色，你真聪明，不，他还不知道。”“他受得了这个打击吗？”薔色

好不沉重。

“成年人，应当承受生活中不如意事。” 蓄色忍不住问：“为什么你们终于都离开他？” 绮罗一愣。

“你是他生活中至宝。” 绮罗忽然笑了，“可是我本人生活目标却不是成为他人的得力助手。” 蓄色点头，“我知道，你累了。” 绮罗答：“我不知道别人为什么离开他，至于我，我不想说他坏话。” 蓄色问：“你知道我母亲为什么要走？” “我一头雾水，不过即使知道，我也不会说。” “你与父亲似相处得那么好。” “真可惜，感情像兄弟姐妹一样，可是，今年我已年近三十，我希望男女关系之中还有激情，像见到一名男子，整圈脸庞会得不由自主地发烫……唉，你太年轻，你也许要隔些时候才会明白。” 绮罗总是替她留有余地，不说她不懂，而是今日不懂，将来会懂。

这几年来，她是她生活中唯一的锚，蓄色神色露出对未来的恐惧。

绮罗接住她的手，“你放心蓄色，我会安排你的生活。” “为什么，为什么对我那么好？” “因为路见不平，因为我能力做得到。” 蓄色落下泪来。

一个陌生女子，愿意照顾她的生活。

她羞愧地低下头。

“你父，他是好人，只是稍欠组织能力，我会替你到英国找寄宿学校，寻监护人，你放心，你仍是我的女儿。” 蓄色只觉心酸。

“对不起。” 绮罗内疚了。

蓄色迅速抹干眼泪，“你对我们父女已经够好。” “我稍后会亲口告诉你父亲。” “为什么反而倒先告诉我？” “唉，你好似更有智能接受此事。” 茶凉了，绮罗叫侍者过来换新茶。

蓄色问：“你找到了新的伴侣？” “可遇不可求。” 绮罗略为含蓄。

“这次父亲可能永远站不起来了。” “别把事情想得太坏。” 蓄色颓丧地低头。

“看看你的生日礼物。” 是一条珍珠镶钻坠子：项链“太美丽了。” “我帮你戴上。” 蓄色拥抱继母，“至少我也过过四年好日子。” 母女二人哭得四目红红。

回到家，蓄色忽然对父亲不耐烦起来。

她冷眼看他。

她要找出为什么女人都不得不开他的原因。

他下班回来，一言不发，先做他要做的事、淋浴、更衣，每隔些时候问：“牙膏放在何处，白色毛巾都用光了吗，”并不关心其它的事。

完全忘却独生女儿的生日。

日子久了，前来报恩的仙女也不过如一个普通家庭主妇，他倚赖性重，并且愿意躲懒。

蓄色所不知道的是，在公司里，甄文彬可以三个钟头会议不表示一点意见，这样，他至少可以达到不做不错的目标，而且，上头一问起什么，他第一个反应便是推卸，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上司同事都有点怕他，有事都不与他商量。

是这样，永远升不上去。

但他仍然是个好好先生，从来不会陷害人，许多没与他交过手的人都不介意他，况且他十分勤工，日以继夜，时时埋头苦干，慢工出细货，公司也需要这样的人。

蓄色忽然像祖父母一样，有点厌憎父亲，因为他的无能，她吃了多少苦。

她讨厌他。

晚餐桌上，他把菜盛在大碗里去看电视上的足球赛，一边说：“蓄色，替我拿条湿毛巾来。”他一天工作已经完毕，尽管妻女不由他养活，可是妻女总还得服侍他。

是这样，陈绮罗累坏了吧。

可是，甄文彬仍不是坏人。

蓄色一声不响转回房中。

她听得父亲说：“这孩子又怎么了？”这之后，她又不知会被送到何处去。

现在，她身躯与思想都完全似一个大人，不是那么容易安置，不比从前，像一只小猫，随便丢在哪个角落，给点吃的，就可解决问题。

她为前途问题深深烦恼。

隔了个多月，甄文彬依然故我，丝毫没有异样，蓄色知道绮罗尚未向他摊牌。

蓄色这时发觉，什么都是不知道的好，不知不痛，反而她倒像囚笼里待判决的犯人，坐立不安。

“你还没同他说？”“真不知怎么开口。”每次叫他，他总是很愉快地问：“什么事？”一点也不怀疑对方会得变心，骤然把这件事告诉他，仿佛等于在谈笑间拿一把利刀插进他的心房。

似乎应该安排一点预兆，像下班后故意拖延着不回家，或是对他们父女冷淡之类。

可是陈绮罗实在做不出来。

即使分手，也可以做得好看一点，不必践踏对方自尊，况且，她得顾住蓄色这孩子的颜面。

蓄色道：“如果你心意已决，不要踌躇了。”绮罗忽然说：“我没有把我的身世告诉你。”蓄色看着她。

绮罗声音很轻，“我父母并无正式结婚，我自幼跟外婆生活。”这完全出乎意料之外，蓄色呵地一声。

“外婆对我很好，可是老人家对生活另有一套准则，日子过得相当刻苦，”绮罗微笑，“我像个小小清教徒，卫生纸及肥皂用多了都受外婆警告。”蓄色耸然动容。

绮罗的遭遇与她有太多相同之处。

“然后，我十七岁那年，家父去世，遗嘱中，拨给我一笔金钱。”怪不得。

“那只是他财产小得不能再小的一部份，以致他其余的正式子女认为微不足道，任由那野孩子吃点扫在地上的饼屑也是应该的，可是，对我来说，已是笔丰盛的妆奁。”蓄色听得入神。

“我立刻启程到英国读书，天天穿新衣串舞会观剧，整个夏季在欧陆旅游，恋爱、失恋、再恋爱……”蓄色冲口而出：“我也要那样！”绮罗笑了，“没想到我是坏榜样。”这时，上课铃响了。

绮罗说：“进课室去吧。”“你把事情讲完了再说。”“后来，也终于毕业了，回来之后，买了房子，找到工作，忽然渴望安顿下来，被爱、爱人，我从来没有一个家，于是——”上课铃第二次响。

“于是我结婚了，很幸运，你父亲是个好人，去上课吧，明天再说。”那一整天，薔色都想，在一段感情中，她才不要扮演好人的角色。

宁缺毋好。

情愿饰一个女角，坏人往往最能叫人思念一辈子。

隔了二十年，对方说起她的时候，仍然咬牙切齿：“这个人呀……”恨恨不已，情不自禁。

老师看见薔色一手托腮，双目漫无焦点地望看窗外，对黑板上笔记视若无睹，不禁暗暗好笑，这样的好学生也会有游魂的时候，可见少年始终是少年。

老师故意刁难，叫她回答问题。

天资聪颖的薔色却又实时可以流利地把答案详尽列出。

那天晚上，甄文彬叫她：“薔色，过来，有话同你说。”呵，摊牌了。

待薔色坐下来，发觉又不是那回事。

“薔色，公司派我出差到伦敦一个月，顺便可以替你找学校。”原来如此。

甄文彬笑道：“你们母女尽量自己过日子，别太挂念我，我转头就会回来。”薔色听了这话，受了刺激，忽然歇斯底里地笑出来，他竟一点蛛丝马迹都看不出来。

他还以为她们没有他不行。

甄文彬愣住，问：“我说的话有什么可笑？”薔色抹去眼角眼泪，“没什么没什么。”他压低声音：“轮到你照顾绮罗。”薔色一怔。

“这一阵子，她早出晚归，回来虽嚷倦，在书房又做到半夜，你看着她些，劝她休息。”“是。”薔色低下头。

“绮罗真是不可多得的好女子，做了四年夫妻，我心满意足。”薔色一怔，“怎么说这话。”难怪绮罗开不了口。

他却岔开话题，“公司一直怪我没表现，这次是我的机会，我决定好好做出成绩来。”替他收拾行李的，自然又是绮罗。

连小小救伤药袋也替他准备好：眼药水、消炎药、止痛丸、消毒膏布、棉花卷……绮罗说：“待他回来，一定同他说。”也不能再拖了。

因为，已经有人送花上来。

白色的，栽在盘里的，谢了还会再生的兰花。

清晨起来，走过书房门，可以闻得到清香。

真奇怪，他们完全不介意她是有夫之妇。

不一直传说女性离婚后很难再找到理想对象吗，可见不能一概而论。

薔色这样分析：陈绮罗长得漂亮，性格独立，最重要的是，她经济宽裕，为人慷慨，不会造成异性负担。

她不会追着人要房子要车要珠宝。

这一点已经够吸引，故略表心意，追求者便明目张胆上门来。

你看，薔色不无感慨，做人是不是要自己争气，届时，爱同什么人在一起都可以，抛弃人或被抛弃亦全不是问题，得意与失意时均可大灌香槟酒。

十六岁的薔色有顿悟。

甄文彬走了，母女十分轻松。

二人都觉得时间松动许多。

绮罗说：“我陪你去配隐型眼镜，过两年，用激光彻底治好这对近视眼。”薔色感慨：“第一次同祖母说看不到黑板上的字，她还不信，笑嘻嘻反

问：“你是骗我要副眼镜玩可是”，又趁我不在意，指向远处：“哪是什么？””
绮罗问：“你常骗她？”“从来没有，我根本很少与他们说话。”渐渐把童年时的委屈倾诉出来。

“这就比较怪了，怎么老认为孩子会骗她。”“你看我这八百多度的近视。”“是眼镜没配好，验光师说你那些眼镜全在后巷眼镜店马马虎虎购得。”
“便宜呀。”绮罗颌首：“这是真的，老人总想省。”“父亲给的生活费已经不多，老人还想从中获利，生活岂有不艰难的。”绮罗不语。

蓄色低下头。

“蓄色，说些高兴之事。”蓄色抖擞精神，“是，我已经找到暑期工。”绮罗说：“我介绍一个人给你认识。”蓄色低声问：“是送花的人吧。”“是。”蓄色很想见一见这个人，可是潜意识觉得不对，绮罗是她的继母呀，她现在另外有男朋友，亦即是出卖她的父亲，她怎么可以与她朋比为奸？蓄色静下来。

可是，在这世界上，她只有这个毫无血缘关系的亲人，她不得作出取舍。

这大抵是一个人吃人的社会，况且，像她父亲那样迟钝的人，被人卖了，也许还帮那人数钱，他不会介意。

蓄色抬起头来，“好呀，我每天放学都有空。”绮罗很高兴，“我去安排。”父亲不常打电话回来，只偶然寄回一两张明信片，那些明信片，由佣人开信箱取到屋内，放客厅一张长型茶几上。

陈绮罗下班回来，一边脱鞋子一边顺手看信，重要的取返书房细阅、次要的一撇，顺手扔回长几上。

那些由丈夫自遥远的地方寄返的明信片，便遭受此等待遇。

隔了好几日，仍然扔在那里，蓄色过去，轻轻把它们收起，夹在书本中，作为书签。

人微、力薄、言轻，写的信也无人要看。

蓄色十分困惑，这真是一个势利的社会。

她要把这一切细节好好记住，将来，倘若遭遇到同样的事，可作心理预防。

明信片不见了，绮罗也不问起，可见早已丢在脑后。

这段时间内，蓄色发觉绮罗置了许多平时不会真的新衣，式样华丽、诱人，颜色出乎意表。

她并没有试穿给蓄色看，可是挂在房内，蓄色走过，自然看到。

蓄色尽量低头疾走，这是规矩，寄人篱下者必学，人家要你看，你要高高兴兴的看，人家不想你看，你最好做一个亮眼瞎子。

一天早上起来，蓄色看到一件小小上衣搭在沙发上，淡湖水绿，裁成 T 恤模样，可是钉满薄透明胶片。

天下竟有那样别致的衣服。

她伸手轻轻摸一下，上学去。

她是为那个人所穿的吧。

女为悦己者容。

那天下午，父亲的电话来了。

蓄色正在做功课，佣人进来说是找她。

“蓄色，绮罗在何处？”“这是她办公时间。”“请同她说，我一时无从联络到她，我将延迟返来。”是吗，一个月已经过去了吗，他该回来了吗？“公

司叫我在伦敦再做一个月，你请绮罗拨个电话给我，或许，她可以告假来与我一聚。” 薔色唯唯诺诺。

“你好吗？”“很好，勿挂念我。”“此间一级寄宿学校尚有空位，可是学费寄宿费之贵，无出其右，原来，世上并无有教无类一事，看来不但富者愈富，再愈有学养教养。” 薔色不语。

“此事回来再作商量。” 薔色忽然问：“你好吗？”“连续下雨已近两个星期，我发觉自己原来有风湿痛。”“吃用还过得去吗？”“有一样相当恐怖的东西，叫牧羊人馅饼，不幸将来你会有机会领教。” 薔色惊疑不定，“我还以为是约克布甸。”“不要去说它了，早餐有种猫鱼，腥臭扑鼻……唉。”

第二章

薔色安慰他：“到唐人街去吃。”

“在所难免，记住叫绮罗拨电话来。”可是那一整天，薔色都不会见到她。

薔色用英文写了张字条，放在绮罗的书桌上，英语措辞比较大方。

她那小小书房有股幽香，一枚水晶纸镇压着是月需要应付厚厚一叠账单。

将来，她也要学陈绮罗，凭双手付清一切账单。

第二天清早，绮罗在喝黑咖啡。

“我看到你的字条了。”她对薔色，始终是那么尊重亲昵。

“我立刻拨电话给他，可是没找到，不过留了言。” 薔色一直点头。

“他在那边好似如鱼得水。” 薔色不语。

绮罗放下日报，“又得出门了。” 薔色连忙拎起书包。

“薔色，今日无暇送你，你乘出租车吧。”“呵好。”“还有，星期六有空吗，我们一起去喝下午茶。”她朝薔色眨眨眼。

“啊，有空有空。”雨天的出租车都有一股霉臭味，众人公用的东西都有点龌龊。

呀由侈入俭难，这话真没错。

从前，陈绮罗没出现的时候，小小的薔色是电车常客，慢是慢一点，可是一定会到达目的地，她喜欢坐楼下，上落快捷一点。

没想到今日已嫌出租车脏，宠坏了。

一整个早上她都有被遗弃的感觉，身上那股沾自破烂车厢的气味挥之不去。

继母要离开他们父女了，他们即将要打回原形。

薔色恐惧地用手遮住面孔。

放学，看不到绮罗那辆香槟色的跑车，薔色内心忐忑。

她等了十分钟，决定去乘电车。

忽然看到车子在转角出现，高兴得泪盈于睫。

薔色的笑脸是真的。

她冲口而出：“我以为你不来了。” 绮罗笑：“怎么会，我会永远照顾你。”“永远是一个很长的日子。” 绮罗又笑，“不见得，人与百岁寿。”她总

是这样，在最出乎意料的时候，表示她对人生的一丝悲哀。

蓄色上车去，舒出一口气。

“你父亲叫我到伦敦会他。”蓄色只呵地一声。

“你愿意代表我去吗？”怎么可能，“我不能旷课。”蓄色想也不想。

回来之际，进不了家门，那可怎么办。

绮罗答：“我也告不到假。”“那么，据实告诉他。”利害关系，她遗弃了他。

人在人情在，他根本不应在这种敏感时刻离开这个家。

“他一回来，我就同他说。”过一刻蓄色问：“会叫他搬出去吗？”绮罗想一想：“假如他不方便，我搬走好了。”“可是，房子是你的产业。”“没关系，我还有别的公寓可住。”这样子，实在已经仁尽义至。

分手之后，她还愿意照顾他的生活。

蓄色有点羞愧。

“是我不好，我没有一辈子同他在一起。”蓄色说：“一辈子是段很长的时间。”绮罗又笑，“不，并不是真如想象那么长。”蓄色不出声。

星期六，她们刚预备出门去，不凑巧甄文彬电话来了。

“你们母女都不来看我？”蓄色只是支吾。

绮罗在旁打手势，叫她快点。

虽然迟到无所谓，可是她喜欢那个人，就不想叫他等。

蓄色真尴尬，只得胡乱说：“有人等我，下次再说。”挂上电话之前还听得父亲喂喂喂之声。

她尽量压抑懊恼之情，面孔涨得通红。

可是绮罗一点也不察觉，不是粗心，而是不经意。

她穿一件贴身黑色西服，更显得肤光如雪。

蓄色只穿白衬衫及牛仔裤。

那男人迟到。

蓄色不由得生气，内心一声冷笑。

早知可与父亲多说几句。

叫了冰茶，他还没有出现。

蓄色暗暗注视绮罗，她神色却悠然，看样子好象已经等惯了他。

蓄色内心已开始排斥这个人。

然后，她看到一名男子大踏步走近，他一脸阳光，穿白衬衫卡其裤，挥着汗，动作却轻俏敏捷，如一只豹子般潜到绮罗背后，站定，不顾蓄色讶异的目光，伸出一只手，放在绮罗的肩膀上。

绮罗立刻知道这是谁，她把脸倾向他的手背，神色陶醉，垂着眼，一时也不转过头来。

蓄色虽然年轻，看到这种情形，也知道什么叫做恋爱。

绮罗笑了，“蓄色，我跟你介绍，这个人，叫利佳上。”他伸出大手，“蓄色，你好。”蓄色被他握着手，热情地摇两摇，知道他把她当孩子。

这样更好，人们对小孩没有防范之心。

“我刚自郊外赶回来，迟了一点，对不起。”看到蓄色眼中有点询问神色，他又解释：“每周末我做义工，教障残孩子们游泳。”蓄色在心中呵地一声。

他叫的矿泉水来了，豪爽地鲸饮。

然后，静下来，什么也不做，只是看看女友，微微笑。

蓄色要到这时才看清楚了他，这人有一双会笑的眼睛，身型好到极点，宽肩膀穿白衬衫已经够漂亮。

最吸引是他浑身上下散发的一股活力，这是都会男性少见的魅力。

蓄色这样想：城市太多大腹贾，太多权势、太多名利，可是人人如行尸走肉，营营役役。

这利佳上是完全不一样的一个人。

可是，他何以为生？他已经开口了：“让我介绍自己，我在大学里教数学，你对数学有兴趣吗？”蓄色忍不住微笑，他把她当十一岁。

绮罗一直不出声，任由他们自由对答。

“不，”蓄色回说：“我对数学兴趣不大，可是分数却还不错。”“绮罗说你是好学生。”蓄色客气地答：“一个人，总得做些什么。”她注意到他头发近额角处有点鬃曲，这个人，一切外型上的优点都让他占齐了。

只坐了一会儿，他便看看表，“我得回去更衣，有学生稍后来找我。”他再与蓄色握手，“很高兴认识你。”然后走到绮罗身后，双手搭在她肩上，他不知为什么那样喜欢站到她背后。

只见绮罗的上身稍微往后仰，靠在他胸上，他俯下身来，吻她额角一下，转身离去。

蓄色这时才领会什么叫做如胶如漆。

母女静了好一会儿。

过一刻，绮罗才问：“你觉得他怎么样？”蓄色犹疑半晌，才老气横秋地说：“好象很危险。”绮罗一听笑得翻倒，“不不不，他至文明不过，今日他知道要来见你，有点紧张，表现失常。”“他为什么要紧张？”“我同他说，你是我的女儿。”蓄色有点尴尬，“这不妨碍你吗？”绮罗讶异，“又毋需他操心，何妨碍之有。”是，只有人在檐下讨生活的才叫油瓶，否则，各归各。

蓄色点点头。

绮罗接住她的手，“来，走吧。”她们二人都喜欢用身体语言，又那样爽朗活泼，真是配对。

蓄色黯然，父亲已永远失去陈绮罗。

“他不介意你结过婚吗？”绮罗大吃一惊，“他应该介意吗？”“我不知道，好象，呃，社会，对离婚妇女——”绮罗强忍住笑，“你听你祖母说太多的天方夜谭了。”一定是，蓄色气馁。

“可是，”绮罗说：“离婚仍然是十分痛苦的一件事，切勿误会我将之当家常便饭。”蓄色不再言语。

那天晚上，她做梦，老有人握住她的手，她并无挣扎，也不想放松，那是一只温暖的大手，伸开五指足够遮住她整张小脸。

半夜，电话铃响了，蓄色在床上翻个身。

一定是父亲不甘心，再次打来。

可怜的父亲，这里已经没有他的位置。

蓄色在睡梦中叹息数声。

天亮，闹钟把她叫醒。

她如常梳洗完毕，走到客厅，看到继母坐在沙发上，手里拿着一杯拔兰地。

蓄色立刻走过去：“什么事？”绮罗抬起头来，泪盈于睫：“伦敦打电话来，车祸，你父亲——”“我们马上去看他——”“他已经辞世。”蓄色张

大嘴，一时间无法适应，全身僵硬，刹时还不知悲伤，只是突兀。

“一个年轻人醉酒驾驶，冲过红灯，与他迎头相撞。” 薔色缓缓坐下。

绮罗没有实时叫她，好让她睡到天亮。

“我得实时赶去办事，你要不要一起来？” 薔色麻木地颌首。

“现在，我要知会甄氏两老。” 那天大抵是天下最痛苦的任务。

天全亮了。

佣人如常捧出咖啡，绮罗伸手去接，杯子碰到碟子，嗒嗒作响，她才发觉手在颤抖。

她拨电话到公司，找到私人助手，请他们过来帮忙，那一男一女年轻人在半小时内就赶到了。

一进门就与绮罗拥抱一下，然后马上开始办事，不消片刻，已讨好飞机票及酒店房间。

那叫甘婉儿的助手说：“我眼你去，我对伦敦熟如手掌。”“那好，李智强，你留下在这边接应。”那小李回说：“甄家已经知道消息，我会留下安抚他们。”在他们来说，好似没有难事。

一小时后，母女已拎着行李由小李送往飞机场。

甘婉儿折返家中，十分钟后提着一只手提包下来。

看样子她这件随身行李是一早收拾妥当随时准备出门用。

“我已订好黑色礼服，届时有人会送往酒店。” 薔色在飞机场又看到了利佳上。

他一见薔色便上前拥抱她。

薔色闻到他身上药水肥皂香味，像是刚淋过浴，果然，他头发还是湿的。

他送她们上飞机。

绮罗一直垂头不出声。

一路上她十分缄默，由得甘婉儿张罗一切。

到了酒店，原来三个人分房住。

甘小姐叮嘱薔色：“即使走开一步，也请通知我。”黑色衣物送上来，连深色丝袜都在内，可见考虑周详。

薔色去看过花束，全部都是雪白的百合花，只有她署名那一只小小花篮，是粉红色的玫瑰花：爱女薔色。

薔色知道这是事实，急痛攻心，落下泪来。

绮罗过来，拥住她，二人哀哀痛哭。

接着是火化仪式。

绮罗一直没除下素服。

她很倚赖拔兰地酒。

薔色听见甘婉儿劝道：“今天喝到此为止，再继续，便成酗酒。” 绮罗不住饮泣，双目红肿，寝食不安。

自酒店窗口看下去，街上有淡淡阳光，可是谁也提不起兴趣去逛一下。

然后，利佳上来了。

他并没有通知谁，一日早上，有人敲门，甘婉儿去开门，进来的是他。

他同绮罗说了几句，然后向薔色道：“我们到海德公园门口走走。” 薔色站起来，他这才真正看清楚这个皮肤白皙的女孩子，她原来长得那么高，身型同大人完全一样，可是面孔十分稚嫩，一如小孩。

她心情十分差，并无好好梳洗，长发束在脑后，没梳好，碎碎鬃发全在脸上冒了出来，一个个都是小圈圈，衬着浓眉大眼，像拉斐尔前派画家笔下的主角。

他替她搭上一件大衣，拉着她的手出门去。

薔色身型其实十分高大，可是站在利佳上身边，犹如一根小羽毛。

走近公园，薔色凝望天空，眼泪似断线珠子般落下来。

利佳上不是没有见过人哭，可是这次才发觉大颗泪水原来那么动人，薔色扭曲的面孔不但不难看，反而表露了真情。

他轻轻把手帕递给她。

他俩在公园一张长凳上坐下。

“我与绮罗会在明年结婚。”薔色垂着头，知道那是必然之事。

“之后，你会与我们共同生活。”薔色有点意外。

“绮罗的女儿，即是我的女儿。”薔色这时不得不抬起头来，“可是，我并非陈绮罗的孩子。”利君微笑地拥着她的肩膀，“当然你是，她是你合法继母，法律上她是你未成年前的监护人。”但，薔色苍白地想，实际上她是一个孤儿。

“你会适应新生活，我们会替你安排。”薔色又忍不住流泪。

利君轻经说：“我至怕人无情，幸亏你与绮罗都不是那样的人。”他们在公园一定逗留了颇长一段时候。

一位街头画家朝他们走来，手里拿着一张速写，笑嘻嘻说：“三十镑。”利佳上一看，见是他与薔色坐在长凳上的素描，薔色一双凄惶的大眼睛十分传神，他喜欢得不得了，立刻掏出钞票买下来。

那画家千谢万谢地离去。

“我们回去吧。”他仍然紧紧握着她的手。

回到酒店，绮罗已换下黑衣改穿浅色套装，正与助手甘小姐谈论细节。

“——款项全数付清了吧。”“总数几近四万镑。”绮罗呼出一口气，“不妨，还负担得起。”抬头，看见他们回来了，有点高兴，努力振作，“去了什么地方那么久”，可是眼睛又红起来。

利君说得对，陈绮罗是个多情的人，薔色紧紧与她拥抱。

那晚，大家在绮罗的套房内吃了点简单食物。

不要说是他们母女，连甘小姐都明显消瘦。

当天深夜，利佳上赶着要走，他只能逗留十多小时。

他吻别她们母女，“回去再见。”傍晚已经再刮过胡髭，可是稍后又长了出来，刺着薔色的脸。

有人搬了一只纸箱来，里边装了甄文彬的遗物，都是一些零星杂物，像笔记本子杂志袋装书口香糖等。

薔色憔悴地坐在盒子前，手上拎着属于父亲的一副眼镜。

她听见继母在一旁轻轻的说：“幸亏一直没有告诉他。”薔色同意：“是。”绮罗苦涩地自嘲：“我很少做对事，这还是第一次。”她神情疲乏。

薔色说：“在他生命最后几年，他没有遗憾，他生活得很好。”绮罗点点头，这是事实。

助手这时过来请她听长途电话。

回来的时候，她发觉薔色已在长沙发上睡着。

甘小姐问：“要不要叫醒她？”“这几天她还是第一次睡着，随她去

吧。”甘小姐轻轻问：“一个女孩子，怎么会叫蓄色？”“据说是信佛教的外公所改，佛家云色即是空，故应蓄色。”“外公人呢？”“她与母系一支亲戚已无来往。”“那真是可惜，照说娘舅阿姨是至亲中至亲，还有，摇摇摇摇到外婆桥，外婆叫我好宝宝。”“人生总无十全十美。”“祖父母呢？”“这次回去，想必也将疏远，他们一直不喜欢她。现在更可赖她不祥。”甘婉儿跟着陈绮罗日子久了，说话百无禁忌：“咦，不祥人不是你吗？”绮罗沉默一会儿，“我财宏势厚，谁敢给我戴帽子。”真是，柿子拣软的捏，甘婉儿吐出一口气，“都会找孤苦的人来践踏。”“是，弱的、小的。”绮罗忽然笑了，“无力反抗，就像我年轻时候，亲戚中有哪个孩子顽劣无比，就被大人指着骂：“这副德性，同绮罗一模一样”，我这个人竟成了反面教材典范，直至继承了遗产。”“他们不再揶揄你了吗？”“我已经听不见了。”甘婉儿笑片刻，“明天下午，我们也该动身回去了。”整件事因为办理得非常迅速，蓄色觉得像一个梦似。

回到家中，更加诧异，一个星期不到，家居已改了样子，客厅与休息室换了家具，她的睡房没变，可是父亲原有的起坐间已经拆掉。

甄文彬这个人已在屋中消失，所有痕迹经已抹净。

蓄色无言。

房子不属于她，她没有资格为他留下什么作为纪念。

蓄色满以为新人会接着搬进来。

可是没有。

利君总是在午夜十二时之前离去。

回到学校，同学纷纷表示同情。

老师把笔记补发给她，她又回到书桌前苦读，如今她的身份比从前更加尴尬百倍，正好埋头读书，佯装什么都不知。

每月继母签支票给她交学费，她都松一口气，又过了一关，她对生活仍然缺乏信心。

然后一日放学，发觉客厅里坐着一位客人。

本来不关她事，可是不知怎地，她悄悄问佣人：“那是谁？”“一位姓方的小姐，一定要进来等太太。”“陌生人怎么可以放进门。”“两对一，不怕她。”蓄色抱怨：“我不会打架，你请她走吧，太太不知几时回来。”“她一直按铃按个不休，我又不好意思叫司阍上来干涉。”下人确是难做。

“不如你去打发她。”蓄色走到客厅，那女客察觉，满面笑容抬起头来。

蓄色与她一照脸，感觉就如照镜子一般，对方容颜与她似乎一模一样。

蓄色立刻知道她是谁，呆在当地动弹不得。

女客熟络地说：“你放学了。”蓄色要隔一会儿才说：“你好。”“大家好，陈绮罗什么时候回来？”“你们约好几时？”“五时半。”“也许交通挤。”

“那，应该早些出门呀。”有点不耐烦。

蓄色坐下来，看着她，“你，一直在本市？”“不，我已移民澳洲悉尼。”蓄色点点头，“这些年来，一点消息都没有。”她笑道：“也不会有人想念我吧。”蓄色张开嘴，想说什么，又闭上嘴。

轮到她反问：“你一直住这里？”蓄色点头。

“生活不错呀，比跟着我强多了。”蓄色提醒她：“父亲已经去世。”“我知道。”蓄色提起勇气，“你可是来带我走？”方女士一愕，“呵，不，走，走到哪里去？”蓄色本来还抱着一丝希望，听到她如此反问她，心中一凉，

连忙低下头。

她鼻子发酸，说不出话来。

接着，方女士说：“我听见他不在了，前来接收遗产。” 蓄色退后三步，这才真正看清楚来人。

像，像得不能再像，连鬓发都遗传自她，面形，身型，都大小同异，可是，她的双目含一股精悍之气，把蓄色挡在一个距离之外。

并且隐隐带着纳罕，什么，你想什么，带你走？“你在这里生活得很好呀。”蓄色鼓起勇气再说一遍，“可是，我父亲已经去世。”对方似不能领会她的意思，“看你的衣着就知道了。”她像恭唯陌生人，“多合身多舒适。”蓄色完全静下来，她从未想过与生母重逢会是这个情况，她以为双方至少会沉默地流下眼泪，可是她居然絮絮闲话家常，不让蓄色有开口机会。

正在这个时候，大门打开，蓄色抬头一看，松口气，是陈绮罗回来了。

她身边还跟着一位穿西服拎公文包的男士。

绮罗一脸笑容，一进门便向蓄色招手，蓄色走到她身边，她轻轻问：“你还不去做功课？”把蓄色拨到身后，似保护一只小动物那样。

然后，她才过去与客人握手，“是方国宝女士吧，我来介绍，这位是石志威律师，对不起我回来迟了，叫你久候，下次大驾光临，请早些通知我。”看一看茶，吩咐佣人：“换热的龙井上来。”两位女士面对面坐下。

这时，蓄色已退回自己卧室，可是客厅外头的声音可以听得到。

——“我来接收甄文彬的遗产。”“甄文彬没有遗产。”“陈小姐你开什么玩笑！”“所以我请了石律师来，他可以给你看文件，他愿意向你担保，甄文彬没有遗产。”“这幢房子呢？”对方惊呼。

“这幢公寓是我五年前所置，那时我还没认识甄文彬其人，石律师会清楚向你交待。”石律师站起来，“方女士，请随我到书房，我会解答你的疑难。”方氏霍一声站起来，一脸不忿，咚咚咚跟律师进书房去。

蓄色坐在书桌前，垂头紧紧握住双手。

绮罗端着蛋糕与牛奶进来。

“怎么了？”蓄色的头垂得更低。

绮罗叹口气，轻轻说：“她把你当陌生人，也只有好，互不相干。”蓄色仍不出声。

头垂得那样低，绮罗把手搁在她后颈上，“她来看看有什么遗产，也不过是人之常情。”甄文彬唯一遗产便是甄蓄色，为什么她不要她？“石律师会向她解释一切，她还是特地乘飞机前来的呢，个人环境并非富裕，在悉尼一间中国菜馆里做掌柜。”蓄色呆呆地听着。

“不相爱有不相爱的好处，像我，从来没有思念过那班亲戚，不知多轻松。”可是，蓄色觉得羞愧。

绮罗劝道：“她是她，你是你，你不必为她行为负责。”书房门打开，方国宝女士大声而急躁地说：“这些年来，甄文彬一毛钱也没剩下？”律师声音很清晰：“我已交待得一清二楚。”方女士顿足，她似斗败公鸡似跌坐在沙发里。

绮罗站在门口看着她。

过片刻，她抬起头，“你是否一早已把一切产业转到自己名下。”“你知道没有这样的事。”方女士很颓丧，“我问同事借了钱买飞机票来。”绮罗立刻对石律师说：“把那笔款子算给方女士。”蓄色不相信她会接受。

可是亲眼看着方女士把支票唰一声收入手袋。

蓄色忽然微笑，她终于心死了。

她相信人穷志短，财大声粗这两句话，可是问人借飞机票赶来争前夫的遗产，纯属贪念，与贫瘠无关。

人穷了，志不能穷。

她大口吃蛋糕，毫无忌惮，统共没有自尊，擦过嘴，沮丧地说：“白走一趟。”石律师是一个沉着的中年人，这时，双目不能控制地露出厌恶的神色来。

蓄色觉得这种目光就似射到她身上一样，无地自容。

然后，方女士沉醉在失望中，看也不看蓄色，就自顾自走到大门口。

绮罗同石律师说：“劳驾你送她一程。”石律师断然拒绝：“我还有事。”佣人开门，让方女士出去。

石律师松口气，“幸亏带齐文件。”“我们告诉她的，都是实话。”石律师声音低下去，“我替蓄色难过……”“不必，蓄色有的是前途，她的生活还没开始，我替方女士难过才真，她前来领取遗产，一进门就看到完全属于她的瑰宝，可是她视若无睹，竟是个亮眼瞎子。”蓄色知道继母口中的宝物是她，不由得流下泪来。

石律师说：“本来，你嘱我向她提出正式领养手续——”“不必了，免她拿腔作势，蓄色很快到廿一岁有自主权，你看，现在由我白白得到世上最有价值的产业。”“绮罗，你真的那样想？”“是，我自幼同蓄色一样，是个在家族中被踢打的角色，我在她身上看到太多自身的影子，我想为她一尽绵力。”“这是很难得的一件事。”“加双筷子而已。”“仍打算送她往英国寄宿？”“我会与她商量。”石律师笑，“希望她喜欢打曲棍球。”“让她学好咏春拳才去，有洋童难为她，可以还击。”石律师吃惊，“以暴易暴？”“保护自己而已。”片刻，石律师离去。

绮罗见蓄色仍然躲在卧室之中，不禁诧异，“倒底还小，这样一点事就抬不起头来？将来你才知道，世上不知还有几许尴尬之事。”“可是，那是我的生母。”“咄，我的半兄半姐，坐在一起何尝没有足足一桌。”“但生母——”绮罗静下来，“再计较与你何益？”“她竟把我丢在陌生人家中。”“我是陌生人？”绮罗的声音大起来，“我是陌生人？”“不不不——”“这下子你得罪了我，后患无穷。”蓄色双手乱摇，忽然放弃，放声大哭。

像极小极小之际，在百货公司里迷路，不见了大人，彷徨恐惧凄凉到极点，除了哀哀痛哭，一点办法也无。

门铃一响，利佳上来了。

“都走了吗？”绮罗笑，“你叫什么绊住？迟到个把钟头，幸亏和平解决，毋需劳驾你出力。”“她有无带走蓄色？”蓄色一怔，没想到他第一句问这个话。

“没有，蓄色同我们在一起。”“送出去寄宿吧。”“她要找她，你也不能不让她见她。”蓄色低声说：“我愿意出去寄宿。”绮罗颌首：“那也好。”这一句话叫蓄色在约克郡一间私立女校逗留了三年。

她学到的东西之多，非笔墨可以形容。

像华裔叫清人，像约克布甸是一堆面粉，像用咏春打女同学要记一次大过，像打人之后谁也不敢惹她，像一整个秋季日日下雨人的身体似要长出青苔来。

而功课实在太容易了。

蓄色喜欢用一种黄色的药水肥皂洗澡，洗完之后整天浑身都有一股清香的味道。

天天都是霏霏细雨，有时雾同雨结在一起，一片白蒙蒙。

第一年冬假绮罗与利佳上来看她。

那便不是一个假日。

清晨，她与同学正自公园练打曲棍球回校，雨势已十分急，可是无人介意湿身，你要是真正无法忍受雨，你就无法在那里住。

利佳上一眼就看到了蓄色。

她已除下近视眼镜，人又长高了，穿着格子校服，那体育裤极短，露出少女修长纤细的腿，泥渍斑斑，寒天，她口中呼出白露，长发鬋曲地在雨中飞舞。

粉白的脸如阿拉巴斯特美玉，大眼睛忽然闪出兴奋光芒，她也看到了他们。

她高兴地挥舞着手，奔过马路另一边。

“你们来了，怎么不通知我。”穿着凯斯咪长大衣打着伞的陈绮罗直笑说：“你不冷吗？”蓄色答：“今天不算冷。”“已替你请了假。”“我得换衣服。”“上车来再说。”利佳上取出手帕，替蓄色抹去脸上泥巴。

钻进车厢，他自小水壶中倒出热可可给她。

蓄色喝一口，道谢。

“生活如何？”“很好。”“食物很差是不是，据说闭上眼睛，一切都像吃地布。”“万幸，我不是来吃的。”“能这样想就好。”然后，利佳上微笑地说：“蓄色，我同绮罗打算在明年初夏结婚。”“那多好！”“届时我们到欧洲蜜月，你与我们一起。”“可是，”蓄色说：“欧洲太繁忙，不是蜜月好地方，”好似很有见地。

“正适合我们，”绮罗笑，“太静了，思而想后，说不定会后悔。”那几天她陪他们住在旅馆里。

半夜，蓄色发觉绮罗坐在窗前喝酒。

“睡不着？”绮罗有点歉意，“吵醒了你。”“是否做梦？”“是，梦见文彬，他正在写字台前忙得不可开交。”蓄色沉默一会儿，“你是爱他的吧。”绮罗意外，“那当然。”“为什么？”“因为他十分倚赖我，我觉得我需要照顾他。”蓄色不出声。

“你有无梦见过父亲？”“没有。”绮罗纳罕，“这倒奇怪。”蓄色在半夜意旨力薄弱，心不由主，说出实话，“我并不想念他，也不爱他，他不是一个好父亲。”绮罗十分震惊，静了下来，等到再要说些什么，发觉蓄色已经睡着。

三天后他们转程往剑桥。

蓄色不知这是否属蜜月演习。

通常在路上，她一个人咚咚咚走在前面，走远了，回头看，他们总在偷偷接吻。

蓄色每次都忍不住笑，佯装看不见，继续往前走。

有时也故意堕后，看他俩拖手。

他喜欢把她的手握在大衣口袋保暖。

他总是穿着长大衣，像他那样身段，穿起大衣，真是要多好看，就有

多好看。

待他们结了婚，他就是甄薔色的继父。

薔色是少数把父母全部更换的成功例子。

她苦笑地在日记本子上揶揄地写：“谁说一个人不可以选择父母。”可是想深一层，绮罗并非由她挑选，而利佳上，更与她眼光无关。

甄薔色一切处被动。

一次，趁利佳上不在身边，薔色问：“你在何处认识他？”绮罗英，不愿作答。

薔色这次十分不识向，“告诉我。”“好好好，某次出差，在纽约五街一间书报摊前。”“什么？”“我去买报纸，他也在选杂志，他看到我，走近来说：“小姐你看上去气色好极了，愿意一起喝杯咖啡吗。”薔色接着道：“于是你立刻跟他走。”“不不不，”绮罗神情如少女一般腼腆，“我怎么会接受那种吊膀子伎俩，我觉得尴尬，转头就走。”“噫，人海茫茫，那可怎么办？”

“就是呀，回酒店想了一天，第二天，身不由主在同样时间踱回那个书报摊。”“他在那里！”“可不是，他也正在那里等我，双手插口袋里，看见我，微微笑，我走到他跟前，“咖啡？”我说。”啊。

薔色觉得这件事荡气回肠。

“其实那时我还是有夫之妇。”“你有无告诉他？”“那是我的私事，与人无尤。”薔色也认为真确。

“真奇怪，再次看到他的时候，时间仿佛停顿，其它人渐渐淡出，耳畔声音嗡嗡，一切都不像真的。”“似一出电影。”“对。”“那可算一见钟情？”

“大概是。”“那不是很危险吗？”“我们都是成年人，大约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不会很错，你，你还小，你就得小心。”“那次，可也是冬天，他是否也穿着长大衣？”“不不不，那是一个疯狂的炎夏，大家的白衬衫都被汗水浸得差不多发黄。”占尽了天时地利人和。

“回到家……以后的事你知道了。”“他是否富有？”绮罗微笑，“那重要吗？”“呵十分要紧。”“是，他是长子，他承继了身家。”“他的父母可喜欢你？”“那要将来去到天堂才能问他们。”薔色真替绮罗高兴。

忽然又想起来，“他以前可有爱人？”绮罗笑，“那可真是他家的事，我管不着。”薔色说：“我看他不是坏人。”“你又怎么辨认？”绮罗笑嘻嘻。

薔色感喟：“他对孩子好，有许多正经人都不介意贱视儿童，因他们无力反抗，任由摆布。”薔色是有感而发。

夏天，他们在伦敦碰头。

新婚夫妻的肤色如在蜜糖里浸过那样颜色，穿着细麻布，一个上午就团得不能再皱。

他们出发到欧陆去。

在梵帝岗西西庭教堂内，他们被教士劝止，“不准亲吻、不准摄影”，拍照的是薔色。

到了碧蓝海岸，他们在酒店泳池畅泳。

薔色年轻的目光灼灼，看着她新任继父。

利君有点尴尬，“有什么不对？”薔色连忙别转头去。

她第一次发现他胸膛毛茸茸，而且看上去做婴儿头发，稠密轻柔。

薔色纳罕触觉如何。

而且，洗完澡，可需要吹干。

忽尔她笑了，也一定很麻烦吧。

利佳上就坐在她对面，看到她笑，不知怎地，别转头去，不敢再看。

那是什么样的笑？

他曾于清晨见过在露珠下绽放的玫瑰花蕾，是，那笑容就是那个样子。

薔色整张脸粉藕色，一双漆黑大眼睛，长髻发，仍然手长脚长，但已与身躯配合得十分得宜。

绮罗轻轻在利君耳畔说：“薔色多出色。”

他听见他自己这样答：“小孩子耳。”

那真是个愉快的假期。

否极泰来，薔色趁机尽情享乐。

她吃了很多意大利冰淇淋，买了数不清的时装皮鞋。拍了大叠照片，然后才回宿舍去。

临别之际依依不舍。

绮罗应允，“我们会再来。”

第三章

同学艳羡地说：“你是欧陆常客。”

“不，这次主要在南部玩。”

“你父母看上去似你大哥大姐。”

“许多人都那样说。”“你家很富有？”

薔色学着继母的语气笑问：“钱多很重要吗？”

“当然，可以到欧陆旅游。”

“可是，本校一般学生环境都不差。”

“我们只到湖区而已。”

“湖区可是个极美之处！”

“你真认为如此？”

“我希望可以在那处住上一个春季。”

那些漂亮的衣服都没有机会穿，幸亏她身量已经长足，不会再高，只要不怕式样过时，年年可穿。

同学们都来借云裳。

在这方面，薔色慷慨，一如继母，任由同学借穿，她们本地人总有舞会可去。

撕破了或是染了渍子，均不予计较，薔色因此成了最受欢迎人物。

待她自己要穿之际，发觉纽子裙扣统统不齐，一笑置之，仍穿毛衣牛仔裤。

秋季某个周末，她在宿舍写功课，有人找她。

取起走廊里电话，她听到利君的声音。

“三十分钟后我来接你。”“太好了。”她准备妥当，站在宿舍门口等。

利君准时来到。

车子一停，薔色探头进车厢，用英语说：“噢，我妈妈呢？”

“她没有来，她要同客户开会，我也只停这半日。”

蓄色上车，“我好想念她。”

利佳上笑，“我何尝不是。”

蓄色说：“昨晚午夜梦回，想到如果没有我妈妈，日子不知怎么过。”

说这话的时候，她双臂枕在脑后，神情悠然，可是声音中却无限凄酸。

利佳上听在耳中，不觉恻然。

他这次行程中本无此行，可是千辛万苦，他却想挤出半天时间来见一见她。

“你没穿足衣服。”

“天气并不冷，我们还淋冷水浴。”利佳上摇头。

他们到一间酒店附设的茶厅喝下午茶。

蓄色笑，“这里一三五举行茶舞，甚受老先生老太太欢迎。”

“你会跳舞？”

“不会，没人教过我。”

“你想不想学探戈？”

“探戈？”

蓄色大笑起来，“不不不，我想学的只是森巴。”

“森巴！”轮到利君惊叹。

“是，半裸纱衣，一只摇鼓，不住颤抖，发出沙沙节奏，即可起舞，跳至大汗淋漓，我爱煞森巴。”

“四步呢。”“我不介意四步。”

“来，让我们跳这四步。”他们笑着下舞池。

蓄色抱怨：“你长得太高了，不是好舞伴。”利佳上忍不住笑。

他握着她小小短指甲的手，“生活如何？”

绝对是我生命中最好的数年。”

“要不要回家来？”

“不，一到家，寄人篱下之感油然而生，在宿舍，避得一时是一时。”

她试着把下巴搁利君肩膀上，可是不够高，放弃，利佳上的下巴反而扣在她头顶。

“喂喂喂，”她笑着说：“我不跳了。”蓄色把碟上的三文治及司空饼一扫而清。

“真能吃，真羡慕。”“晚上到何处请客？”利佳上温柔的说：“我五点半就得离开此地。”蓄色的小面孔收缩一下，寂寥地低下头。

“不如回家来。”“不，”她断然拒绝，“我情愿寄宿。”回程中，她问他：“婚姻生活可好？”“好得不得了。”“几时生孩子？”利佳上意外，“我们从来没考虑过这件事。”他们真是一对。

“一日，在百货公司看到一对孪生儿，才三个月大，可爱得紧。”利佳上只是笑。

“是加以详细考虑的时候了。”“我俩年事已长，已经太迟，为人父母，要趁年轻，廿五岁之前养三四名，那样才有精力同他们厮混。”“我希望看到小弟小妹。”这倒好，那么小经历那么多，可是对生命仍具希望。

蓄色接着说：“我知道我永远不会结婚生子，所以希望有弟妹。”“你这些预言未免说得太早了一点。”“不，我知道我的事。”“老气横秋，你的生命还没有开始。”距离近了，他看到她的浓眉长睫与粉红色的小肿嘴，似画中人一样。

她也转过头来看他。

利君的早上刮净的胡髭此刻已经长出一层青色阴影。

蓄色想：他有那么多毛发，天天打理它们，也真够麻烦。

蓄色随即不好意思地别过头去。

“升了大学，搬离宿舍，可以自由请朋友到家玩。”“我会努力争取奖学金。”“我们到了。”“谢谢你来看我。”他捉着她的头，在她额头响亮地吻一下。

他给她一大袋陈皮梅带返宿舍。

同学前来敲门，“星期六你要出去吗？”“同谁？”“我可替你找一盲约。”蓄色想一想，“也好。”同学没想到她会欣然应允，有点意外。

那脸上长着痘痘的男生一见她就把手臂搭在她肩膀上，她几次三番摔甩那只毛手。

同学暗示她毋需如此拘谨。

那只手又搭上来。

蓄色拉下脸，“管住你的手，否则我用刀剁掉它！”那男孩神经质地笑。

结果还由蓄色付账。

三人吃了牛排，那真是难得的大菜，宿舍中经年累月极少得到吃肉，有也只是薄薄一片，下边用椰菜垫底。

收那样贵的食宿费尚且那般虐待顾客，真正不可思议。

那男生饱餐一顿，尚感满意。

蓄色唤侍者替她叫了一部出租车独自返回宿舍。

当然也有比这个略为好一点的经验。

像在中央图书馆里认识的吕德提君。

他相貌端正得多，人品亦佳。

她帮他做功课，他拎了母亲做的巧克力屑饼干来招待她。

他想借的书，她全知道放在什么地方，在他心目中，她宛如神奇女侠。

他在家说起她，家人都不相信有那样漂亮以及功课优秀的女孩，他姐姐特地跟了来看。

在图书馆正门对面，敏感的蓄色发觉有人看看她，一转头，见是另外一个女孩子，不由得笑了。

吕德提介绍她们认识，他姐姐笑笑满意地离去。

“姐姐在哪一间大学？”“辍学在家帮忙做生意。”“你家做哪一行？”“开餐馆。”“她不爱读书？”“蓄色，世上像你那样喜欢读书的人实在是很少的。”蓄色腼腆地笑。

“听说你代表国家去欧洲参加纯数比赛。”“是，我是十一名队员中其中一个。”“功课那样好，一定很开心。”蓄色忽然语气寂寥，“你知道我这个人，不比人特别漂亮，或是富有，或是聪明，或是好运，能在功课上特别用功，也是一项成绩。”吕德提讶异得张开了嘴，品貌俱优的她一点自信都没有，这真是天底下至奇怪的一件事。

周末她到他店里去吃点心。

餐馆一早知道有那样一个贵客来临，准备了年轻人爱吃的面食小点招待她。

蓄色特别爱吃枣泥锅饼以及高力豆沙，吃完了，替东家把菜单译为英文。

这可能是唐人餐馆唯一没有文法拼字错误的英译菜单。

“你呢，”她问吕德提：“你打算读到几时？”“我不知道，中学毕业再算吧。”蓄色说：“美国已有两千多间学校取消暑假制度，节省时间兼尽量利用校舍，我们不知几时效法，漫长暑假多讨厌，浪费生命！”品德提听了黯然，他知道她不是他的对象，这个女孩怎么会甘心耽在小镇里守住一间餐馆。

姐姐自来相看。

他嚅嚅答：“可是暑假用来休养生息……”“是吗，”蓄色大惑不解，“读书很辛苦吗，你我为功课伤了元气吗？”吕德提不知道如何回答。

即使如此，他还是约她到镇上看电影，每次都请她吃一客覆盘子冰淇淋。

品德提轻轻说：“将来，很久之后，你会不会记得在戏院里看戏的情境？”蓄色诧异，“当然，我记性一向甚佳。”翌年暑假，她被继母叫了回家。

九月开学之后，一连三个月都没在图书馆见到品德提。

她挂住他，到唐人餐馆去找他。

见店门大开，还在营业，不禁欢喜。

可是掌柜另有其人，不是他那个小姐姐。

那位陌生太太说：“吕宋举家搬到伦敦去了，你不知道吗，这店顶了给我们，现在做粤菜。”哎，他没有告别。

就这样消失在人群中。

这叫蓄色恍然若失。

本来她想把暑假发生的事一五一十告诉他。

呵是，那个暑假。

“蓄色，我需要你陪着我，回来如何？”“遵命。”那是无论如何一定要答应的，又不是苦差，即使是，也得咬紧牙关上。

家里又装修过了。

她的房间仍在那里，两年来都没动过，单人床显得非常小，可是躺上去宾至如归。

佣人见到她喜极而泣。

夏天，即使有空气调节还是觉得热，蓄色穿着短裤背心到处跑。

感觉特别自由，因为继父并不与她们同住。

是，没有人说正式结婚的夫妇不能分居。

陈绮罗笑说：“蓬头垢面打呵欠口欠佳之时就无所谓见面破坏印象你说可是。”但夫妻不是要坦诚相见吗？“你倒试试看，那些不信邪的人婚姻全部泡汤。”“应该分开住吗？”当然。

去看过利君的住所，便知道省不得，绝对省不得，绝对不能同住。

他的家没有间隔，全部打通，一张乒乓球桌上摆着书本笔记计算机报纸杂志资料等物。

四壁全是参考书，一块大黑板，上面写满功课。

床放在不显眼地方，只知一张长沙发，卫生间倒是设备先进，光洁明亮。

开放式厨房用具应有尽有，煮起汤米，近二十平方呎大的空间香气溢然。

全屋并无一件女性用品。

绮罗连一盒胭脂也不留下。

完全各归各。

蓄色只不过略坐一会儿，已有学生陆续上来。

“教授不在？”“不要紧，我们会得招呼自己。”可是目光被蓄色钩住，再也脱不了钩。

绮罗笑，“这地方是临时教室。”蓄色问：“这些学生都念几年级？”“都在做博士论文了。”其中一人咳嗽一声，搭腔道：“师母这位是小师妹吧。”绮罗答：“你们全是大师兄，要多多照顾她。”可是说完话就把蓄色带走。

“都廿五六七岁了，仍然靠家里，博士生全体迟发育迟成熟，不是好对象。”蓄色骇笑。

片刻问：“教授人呢？”“我不知道，我没问。”“可以不理他行踪吗？”“蓄色，我有更重要的事要做，彼此侦查，实在浪费时间。”蓄色十分兴奋，“将来我一定要向你学习。”“你功课进展如何？”“美国有大学收我。”“哪几家？”“我不想计较校名，只要有奖学金即可。”“学费我全替你准备好了。”“不，我会自己想办法。”“私校比较矜贵，不如申请史蔑夫或布朗。”“不。”“一直以来，听得至多的是这个不字。”蓄色情急，泪盈于睫，急急低头。

晚上，到工人间与老佣人聊天。

佣人请她喝沙示汽水。

一只小小飞蛾闯进来停在日光灯旁边。

蓄色看半晌，欲挥手赶。

被老佣人阻止，“随它去，它不碍事。”蓄色过一会儿问：“传说，飞蛾是一个什么人的灵魂？”“嗯。”蓄色凝视那只灰棕色小小昆虫。

你是谁。

为何来探望我们。

你是父亲吗。

你还认得路。

她呆呆地看着飞蛾良久。

老佣人点着一枝烟，吸一口，缓缓喷出：“我今秋便告老还乡了。”蓄色一惊，“什么？”“六十五了，该退休了。”她直笑。

“不，不让你走！”真是好人，一点也不势利，从来没怂恿过主人说“又不是亲生何必如此劳心劳力”，待蓄色一直不亢不卑。

如今竟也要走了。

工人间小小收音机里恰巧播放着粤曲，一把苍老的声音唱：“一叶经舟去，人隔万重山——”蓄色忽然张大了嘴，大声号哭起来。

老佣人吓了一跳，按熄了烟头，前来安慰蓄色。

她那双劳工手的指节已经弯曲，指甲厚且灰，岁月如流，出来做工人时几乎是最后一批志愿者，熬到每年有法定假期，真不容易。

“东家给我很丰厚的退休金。”她是第一代经济独立女性。

“想想还是有工作好，一班姐妹都能得到东家善待，反而是期望伴侣儿孙施舍的那撮人，终于失望了。”她为蓄色抹干眼泪。

蓄色静静听着。

“陈小姐真是好人。”蓄色点点头。

“可惜——”蓄色抬起头来。

“我磨了新鲜豆浆，给你喝一口。”蓄色追问：“可惜什么？”老佣人笑，

“陈小姐净喜吃外国食品，她爱喝牛奶，不喜豆浆。”“我来帮你推销。”可惜什么，老人看到什么？深夜，绮罗返来，见蔷色站露台上，便说：“来，聊聊天。”蔷色笑着回过头来。

衬着露台外一天一地的灯色，蔷色的脸到深夜仍然晶莹如新。

绮罗喝声采，“你真漂亮。”“我？”蔷色不置信，“也许，在一个母亲眼中，女儿永远最完美。”绮罗脱下鞋子。

“我帮你按摸。”绮罗把脚搁在蔷色膝上，蔷色替她揉捏。

“看，”绮罗感慨地说：“终于什么都有了。”蔷色静静听她说话。

“小时候生活多清贫，我现在是巴不得可以穿过时光隧道，回到过去，好好照顾那个小孤女。”蔷色微笑，“这真是名副其实自己照顾自己。”“可惜已不能够，时光逝去，永不回头。”“你现在照顾我也是一样。”“是呀，总算偿了心愿。”蔷色看着天空，都市的夜空被霓虹灯照耀得一片橘红色，看不到星宿。

蔷色忽然想回到约克郡去，站操场上，一抬头，可以看到一天星光灿烂。

“读完书，出来帮我做生意。”自始至终，蔷色不知道继母做的是何种生意。

“我做出入口，转手赚钱，将来我会教你。”老佣人斟茶出来。

“以后不再会有这种事了，只有老派家务助理才会如此尽忠职守，新的一代工人到了时间关上门，外头天塌下来也不理。”绮罗惆怅。

蔷色笑，“我会替你倒茶。”“届时到什么地方去找你这个人。”“我一定在家。”“那些追求者会放过你吗？”“谁会喜欢我。”“这就不对了，为什么不喜欢你？”蔷色微微笑。

绮罗叹口气，“也难怪你，我的自信心也在很后期才培养起来，这就得多谢你父亲了，他事事赞美我、信任我，把一个家交在我手中，使我坚强起来。”这是真的。

“少年时真是一点自尊自信也无，在老人家寄住，可是不准我叫外婆，‘婆婆婆婆，把我叫老了’，只能低着头听训示。”“那何故收留你？”“因为收了一笔膳宿费，他们需要每月那微薄的金钱。”绮罗深深太息，“你看，咱们母女俩同病相怜。”蔷色微笑说：“不，我比你好多了。”“你真那么想？”“差天共地，我有你人力物力支撑，而且，我们是真正朋友。”“听到你那么说真高兴。”这时候，电话来了。

没有铃声，只有一盏小小红灯，在话筒上不住闪烁。

是利佳上打来的。

绮罗在黑暗中接听，一脸陶醉。

蔷色会心微笑。

这么些日子了，仍然男欢女爱，如胶如漆，真是难得。

怕是因为不一起住的缘故，依依不舍，每夜话别。均留下一点新鲜感觉。

清早各营各洗刷打扮，稍后，在最佳状态下见面。

当然，他们开头必需是相爱的。

怎么样在茫茫人海中找到这个人呢。

一看见他会自心中发出无尽爱恋怜惜，内心深处又带着一丝荡意，希望与他有肌肤之亲……蔷色十分憧憬。

第二天大早，蔷色一出客厅，便看到利佳上与继母已在喝咖啡看报纸。

两人都白衣白裤，好一对俊男美女，看到蔷色，向她招手。

蔷色讶异，“这么早？”利君说：“我是清晨五时来的。”蔷色骇笑，“这么早，做什么？”一出口，便知造次，立刻噤声，烧红耳朵。

可幸绮罗给她接上去：“做贼。”利君立刻说：“别在孩子跟前说这些。”蔷色笑，“谁，谁是孩子？”利君说：“我来送你们飞机。”蔷色问：“谁乘飞机？”“蔷色，你陪我到台北去一趟。”蔷色一怔，“那我马上去收拾行李。”“才两天，十套八套衣裳够了。”利佳上骇笑，“两天需换十套衣裳？”绮罗给他白眼，“所以不同你住！”蔷色见他们打情骂俏，非常欣赏。

绮罗真幸运，在甄氏之后又找到新生活，这同她的性格有关吧，她对身边总是尽心尽意，不过，也得到极佳回报。

“干吗收拾了六七条长裤？”蔷色猛地抬起头来，见绮罗已站在她身边，“呵，我弄错了。”她们乘中午飞机出发。

绮罗如带着一个私人秘书。

蔷色也乐意替她打点一切琐事：接听电话特别用心，外出衣裳均吩咐酒店熨好挂起、联络好车子接送……绮罗暗暗说：“长大了。”同父母溺爱的子女不同，那票幸运儿永远不会成长，到三十岁仍住家中茶来伸手饭来开口。

每次自外开会回来，蔷色替她准备的茶点已在房间里：一壶格雷伯爵红茶，两块干吐司。

她抚摸蔷色头发，“初见你，如一只小猫。”蔷色说：“至今我不敢伸懒腰，十分瑟缩，最怕夸张。”“姿势是含蓄点好。”蔷色跟绮罗跑遍台北。

意外地她十分喜欢这个地方，它是一个充满色相的城市，大千世界，曼陀罗般奇幻冶艳，天气激烈多变，艳阳天忽然下大雷雨，寂静午夜随时地震，妇女们在晴天也习惯打伞防晒。

最新的最旧的、最美的最丑的都有，对比强烈，无比新奇。

可惜三两天内就要离开。

蔷色依依不舍，她刚发现美味的台菜，还有，金铺叫银楼，牙医叫齿科，交通混乱，一如罗马。

“下次再来。”绮罗这样应允，她洽谈生意成功，心情大佳。

对方商业代表是一个姓林的中年人，对陈绮罗有着明显的仰慕。

可惜西服领带皮鞋的款式都过份时髦，颜色全不配，而且头发过长。

绮罗对他很客气，介绍蔷色是“我女儿。”对方无比讶异，“无论如何没有可能！”这时，蔷色觉得美貌女子跑江湖说什么都放便些，凶险归凶险，可是成功率高得多。

绮罗并无故意卖弄色相，可是相貌与生俱来，扔也扔不掉。

晚上，绮罗说：“做完这一宗生意，以后我就不再亲自出马。”“是累了么？”“一则要让小孩子上来，二则你看看，这正是所谓抛头露面，好好的套装穿一日，回来全沾上烟味，多腌臢，有时醺得耳根敏感发痒。”蔷色讶异，“这是退至幕后的原因吗？”绮罗英，“不。”“真实原因是什么？”蔷色希望听到“我已怀孕”。

可是不，绮罗只是笑笑答：“我已赚够。”蔷色有点失望，不过，亦对答案感到满意。

上一次你听到有人说赚够是几时？抑或，从来没有人表示已经赚够？绮罗说：“你看我，根本不是那种沉溺于纵容自身的人，我完全不相信拥有

三百双皮鞋一百只手袋一千件晚服才够矜贵，我又只得一个女儿，开销有限，我对生活极端满意，毋需更多物质填充心灵，况且，应有也都有齐，还那么辛苦钻营干吗。”听到这样的话真高兴。

“唯一的遗憾是童年及青少年时的不足，可是，时间既然已经过去，也无可奈何。”蓄色不住点头。

“一般人认为肯熬穷至伟大清高不过，其实赚钱更需忍辱负重，辛苦得不得了。”绮罗讪笑一会子，稍后与蓄色出去吃晚饭。

林先生一定要作东，叫了十个人吃的菜，其中有甲鱼及兔肉，蓄色不敢吃。

第二天就要走了，绮罗陪他说些风土人情，以及在欧美接生意需要注意些什么。

林先生忽然说：“我在温哥华西岸有幢房子……”蓄色竖起耳朵，听绮罗如何应付。

绮罗微笑答：“那多巧，我在西温也有物业，房子在高原路，府上呢？”蓄色觉得答案太精彩，不禁咧开嘴笑。

那位林先生有点气馁，“原本我的意思是，假使你到了那边，可以不用住酒店。”可是今日的陈绮罗已毋需任何人照顾。

她很得体地道谢，“我大部份假期在伦敦度过，我女儿在英国念书。”林先生忍不住，“她无论如何不是你的女儿。”第二天她们就走了。

“林先生有家眷吗？”“有时假装独身是一种乐趣。”“那，不太好吧。”绮罗为这天真的说法笑出来。

她们回到家，利佳上却飞律北欧开会去了。

绮罗说：“我知道这种事迟早会发生，待我退下来之际，该他神龙见首不见尾了，我结果变成空守闺房的怨妇。”已经八月了。

蓄色渴望回到宿舍去。

那里才是她的世界。冷冷的窗户，雨水如一个人的眼泪在玻璃上挂下，呵气成雾，一到九月便能穿上厘大衣帽子，脾气可以名正言顺跟着天气坏。

她不喜欢这个没有四季的都会。

谁要是坐在这繁华功利城市豪华住宅的窗台上看雨，会被人误会是十三点。

那一日早上，蓄色在阅报，忽然听得绮罗叫她。

蓄色放下报纸立刻赶去寝室。

绮罗披着白色毛巾浴袍，头发湿漉漉，有点心急，“蓄色，你来替我看看。”蓄色马上用毛巾替继母擦头发，“什么事，哪里不对？”绮罗脱下一边浴袍，指着左胸，“这里，这里有点不妥。”她举起手，胸前硬块不明显，可是腋下囊肿，肉眼可见。

蓄色心情沉重，可是脸上微微笑，“紧张什么，让我看看。”她轻轻去碰那地方。

然后，替绮罗穿好衣服。

半晌她说：“我替你约医生。”绮罗呆一会儿，才说：“快去。”来到客厅，接到利佳上的电话。

她很简单地问：“你在何处？”“赫尔辛基。”“快点回来。”利佳上并没有多问，“我下午可以走。”蓄色把电话接给绮罗。

医生至快待下午才有空。

到了诊所，例牌人山人海，她们已算特权份子，拨号抢先见到医生。

医生态度倒是很好，嗯嗯连声，并非太紧张，“这里是脂肪瘤，可以拿掉，也可以任它存在……可是结论是“你尽快入院，我帮你在腋下抽样检查。”蓄色一听，懊恼到极点，胸口郁塞，想跑到街上去大叫泄愤。

可是面子上一点也不做出来，只是轻轻说：“我们实时去办入院手续。”绮罗忽然转过头来凝视她，眼神明澄得像个幼儿，蓄色一言不发，与她紧紧拥抱。

利佳上赶回来，先与蓄色碰头。

看到她神色无异，本想放心。

但是且慢，这女孩子一向喜怒不形于色，况且又到英国去了那么久，想必又学到了英国人的深沉。

单看表面，实无从辨别真伪。

他问：“事情怎么样？”“开头以为是乳癌。”“结果呢？”“淋巴腺出了事，已有五处布满坏细胞。”“那可算严重？”“医生说只是初发。”利佳上手手掩着脸，“现在我开始明白为什么大部份家长都希望子女肯做医生，你看，学数学有什么用。”蓄色劝道：“自有许多好医生为我们服务。”“她心情如何？”“还不错。”“有无哭泣？”“我从未见过她流泪，相信将来这种可能性也极低。”“你可有应付家人患病的经验？”蓄色摇头。

“我也没有。”蓄色忽然说：“我们都需坚强。”“是。”她伸手过去，他握住她的手。

蓄色神情镇定，外人看去，只觉平常，丝毫不见凄惶失措，也许还会想：这女孩怎地没感情。

可是利君认识她较深，短短数日，她已瘦了一圈，消瘦是耗神的表示。

蓄色的心情像走入一间紧闭密室，无门无窗，明天不应，叫地不灵，只能伏在墙壁上拚命擂槌，希望有人听见声响前来打救。

过两天，她接陈绮罗出院。

绮罗吩咐：“你回约克郡去吧。”“我无论如何不走。”绮罗怒道：“你这个孩子好不讨厌，有事自然会叫你回来，你耽在身边，我百忙中边治病边还得照顾你心情，那还不累坏我。”这是事实。

利佳上劝她：“未来一年会是很可怕的一段日子，你避开一点也是好的，有我在这里也已经足够，她治病过程难免吃苦，心情烦躁无好言语，彼此得罪反而不美，你回去考大学试吧。”蓄色只得走开。

一下飞机，迎接她的是苦风凄雨。

她放下行李，跑到图书馆去找吕德提不获。

得到消息是吕家已搬往伦敦。

她本想借他的肩膀靠着好好哭一场。

可惜赊借一向不易。

蓄色失望凄苦到绝点，独自走向公园，一边走一边大声哭，反正不会有人听见，即使有，管它呢。

半晌，有人与她迎面而过，那人已经走过了头，忽然之间，又打回头，叫住她。

“嗨你，”他说：“为什么哭，可以帮忙吗？”蓄色睁大泪眼，答陌生人曰：“家母重病。”“啊，怪不得，你愿意聊一聊吗？”蓄色点头。

那年轻人挑一张长凳，清一清落叶，“坐吧。”他同她说的是粤语。

蓄色看清楚了他，他是一个华人学生，身上穿的黑色医学院制服袍尚未除下。

“你叫什么名字？”他笑嘻嘻答：“叫我耳朵，因为，我有一双好耳朵。”蓄色苦笑。

“你呢，你是谁？”“你给我一个名字吧。”“叫你花不语。”“什么意思？”“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已随千秋过。”蓄色约莫知道他在吟诗，她那古文诗词根基极差，完全搭不上嘴，惭愧之至。

“令堂如何？”蓄色又呜呜地哭起来。

那叫耳朵的年轻人软口气，“家母在三年前去世，我至今不敢一人站在空旷地方，我悲苦地思念亡母，并且觉得天下至大惨事，足知道余生都要做一个孤儿。”他说得那样真挚动人，蓄色用手帕掩着脸哭得更厉害，不消一会儿，自觉整张脸肿了起来。

太阳落得早，寒气袭人。

“公园快关门，我送你回宿舍，如何？”蓄色点点头。

“哪个学院？”“我是高中生。”“啊，那更应快快回去。”“耳朵——”“什么事？”“谢谢你。”“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他是一个性格诙谐，富同情心，能言善辩的男生。

蓄色想再见他，可是又假设耳朵不会对中学生有兴趣，故只得作罢。

每天下午七时，她均接到利佳上的电话。

“绮罗治疗过程良好。”“头发如何？”“那是我至不关心的一件事。”“谁说你呢，她感觉怎样？”“无奈。”“说我爱她。”“她知道。”蓄色自图书馆借来许多有关资料阅读。

她一连几次都没有交功课。

老师并没有责怪她，只是说：“至影响学生心情的是父母的健康，以及恋爱。”蓄色答：“我是前者。”泪盈于睫。

一日，实在过意不去，坐在书桌前写功课，有人敲她房门：“有客来访。”她只得走到会客室去。

一个个子小小，其貌不扬的男生满面笑容地站起来。

他说：“花不语，你今日好看得多了。”“耳朵！”“可不就是我。”他笑嘻嘻。

蓄色腼腆，“什么风把你吹来。”“到处找你呢，原来贵校华人学生极多，女生共有三十七名。”蓄色颇为感动。

“你母亲怎样？”“还好。”“我看是吉人天相。”这小子就是会讨人欢喜。

他语气忽然转得温柔，“花不语，即是吝乔色相，你说是不是。”蓄色很诧异，咦，可以这样说。

“让我们出去吃顿饱饭？”

第四章

席间，蓄色把她的事告诉他。

耳朵静静听着，啊，花终于说话了。

蓄色沮丧，“所有倒霉之事，已全部发生在我身上。”耳朵给她续上去：

“所以以后不会再有不幸之事。”“真的？”“已经满额。”“超额！”“对，将来，会一天好似一天。”“耳朵，你真是好人。”他笑，希望这漂亮的女孩子别只是认定他是好人。

“你真姓名是什么？”“耳朵。”蓄色被他逗笑。

她也可以去查他。

不过，既然他爱自称耳朵，她又何必去拆穿他。

结账之际，她抢先付钞。

他抗议：“喂，怎么可以？”蓄色大胆地说：“你是个苦学生吧。”“你怎么看出来？”他惊讶。

蓄色但笑不语。

他的皮鞋。

收拾得很干净，可是鞋底前后都打过掌，由此可知，环境马马虎虎，这一顿饭足够他买双新鞋，怎可叫他付钞。

会不会伤他自尊心？不会啦，这年头，谁不乐得省一点。

可是，蓄色的估计错误，那耳朵涨红了脸，压低声音对她说：“对于我的消费，我自自有分寸，下次，下次你要再嫌我穷，我与你绝交。”蓄色愣住，“不，我需要你的耳朵。”“刚才吃了多少？”“连小费三十镑。”他把钱还她。“一人一半。”“瞎说！”蓄色不敢再与他争。

耳朵脸色稍霁。

蓄色一直没有到医学院去查探他真姓名。

寒假，她忙不迭订飞机票回家。

顺带问耳朵：“你可要回去？”耳朵苦笑：“何不食肉糜。”蓄色温言说：“你又何用处处讽刺我。”耳朵摊摊手，“我筹不到盘川。”蓄色伸出手去扭他脸颊，“回来见。”她对他竟这样亲昵，叫蓄色对别人动手动脚那是不可思议之事，可是对他又不同，耳朵有否因此窃喜？不，他是一个聪明绝顶的人，他知道这种亲昵动作只不过视他如一只可爱的小动物，殆矣。

“记住，我等看你回来。”蓄色笑着点头。

忽然，他不甘心，又问：“我的真名叫什么？”“耳朵。”“天下哪有叫耳朵的人。”他闹情绪。

“也是你自己说的。”蓄色讶异。

耳朵平静下来，女孩的母亲患病，她哪里还有心情去调查他的真名。

他极之温柔地说：“记住，耳朵在等你。”蓄色回到家，发觉利佳上已搬来与绮罗同住。

一开门她先见到绮罗。

她气色比蓄色想中好得多。

她与蓄色彼此在阳光下凝视。

二人都说对方：“瘦多了。”利佳上的声音传出来，“蓄色回来了吗？”他一出现，吓蓄色一跳。

他胖许多，满面于思，头发长得要在后脑用一条橡筋扎住，只穿一件旧T恤，看得到手臂、腰身的肌肉松弛，完全不修边幅。

外型像那种半生潦倒的艺术家。

绮罗叹口气，“你看你们，一胖一瘦，多难看。”利佳上哈哈大笑，“听听是谁在嫌我们。”真是黑色幽默，绮罗的头发经过电疗，掉光了重生，只有三两公分长，看上去不知多奇突。

一家人天残地缺似相视而笑，歇斯底里，直至眼泪流下来。

由此可知皮相是何等靠不住。

薔色轻轻地吟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美色）被意外或自然转变方面剥夺。”薔色终于面对面问出她要问的问题：“你病情如何？”“坏部份已用手术切除，接着用药物及化学治疗，薔色，我已痊愈。”薔色听得绮罗亲口说出好消息，仿佛被人移去心头一块大石，又头上一松，除去了紧扎箍。

她一时说不出话来，在客厅中央团团转，“好了，好了。”绮罗说：“拜托拜托，你们俩可否理个发？”薔色慷慨地说：“当是送给你的礼物。”立刻打电话请相熟的理发师傅上门来。

那是一个金发碧眼的年轻女子，看见他俩的头发大吃一惊。

“哗，起码一年没修剪过。”薔色辩曰：“才六个月罢了。”绮罗相当感动，“是为着我的缘故吗？”薔色搔着头，她不便说出来，那段日子，想到继母病重，真是万念俱灰，心如刀割，谁还会去理整仪容。

今日她兴奋地同理发师说：“什么发式最流行？”师傅微笑，“你别后悔才好。”大剪一挥，剪到齐耳朵，然后洗湿，继续唵唵地剪。

利佳上在一旁看着，连忙害怕地站起来取外套，“我不剪了。”理发师转过身来，厉声喝道：“坐下！”笑得薔色弯下腰来。

薔色摸一摸被剪成小男生那样的头，“像剃羊毛一样。”绮罗知道她不过想陪她短发，微笑着颌首。

接着，利佳上理了一个陆军装。

薔色温柔地问他：“剃渡的感觉如何？”利佳上平静地答：“一片澄明。”薔色说：“接着，我要增重，你要减磅，其中牵涉二十公斤脂肪。”“这可不容易做得到。”这时，有电话找绮罗，她转到起坐间去。

薔色送走理发师，见利佳上站在露台上，他的背影似一个小型胖子。

薔色忽然放下警惕之心，站他身后笑着说：“总共胖多少？”“不知道，只晓得吃得饱，可解忧虑。”薔色叹口气。

利佳上轻轻说：“她又不让我告假，坚持我照常教课。”薔色说：“她是对的。”“这时想起来也是，不过当时吵得很厉害。”“吵闹也是抵销恐惧的一种方法。”“你好象懂得很多。”“我找了许多资料来读，这也可以解忧。”“那么，你怎么看她的病情？”“她若认为经已痊愈，医生又再找不到坏细胞，那即表示健康。”“可是——”薔色听到一点声响，即向利佳上使一个眼色，转过头去，发觉是女佣收拾地方。

她说下去：“不要露出任何疑心。”若不是为着绮罗，她无论如何不敢出言教训利君。

那么，还有，他忽然胖了、丑了，把二人之间距离拉近，薔色觉得有话不妨直说。

薔色把所有时间用来陪继母。

穿着家常便服，不拘小节，自早到夜，帮继母做茶、读报纸给她听、陪她散步、看电影、喝下午茶，形影不离。

利佳上没有课就耽家里，高谈阔论，薔色时时驳斥他，气氛热闹，她要到这个时候，才真正与他熟稔，发觉他学识渊博，谈吐幽默，无论什么题目，自无线电到原子弹，从史蔑夫松尼恩博物馆到各种赌博方式，都知道得十分详尽。

他又是各种球类好手，对于美术雕塑，又甚有研究，更是旅游专家。

一日，绮罗对他说：“即使你瘦不下来，永远胖下去，我也一样爱你。”利佳上大乐，问蓄色：“听到没有？承恩不在貌。”蓄色只是笑。

他没有瘦，她倒是胖回来了。

年轻人比较容易控制体重，但利君假使要减磅，也并非难事，可是下意识他拿身体泄愤减压。

食量真是惊人，他邀请蓄色与他一起采购食物，亲自下厨，调味下手甚重，然后一家子大快朵颐。

连新来的佣人都眠着嘴说：“我也胖了。”虽高兴非凡，但心头倒底有疾病阴影，努力不去想它，苦中作乐。

经过观察，蓄色发觉绮罗健康情况稳定，最坏的似乎已经过去。

她利用假期与继母尽情相聚。

一日，绮罗同她说：“你都十八岁了，身边一点首饰地无也不好，你来看看这几件。”“我不要。”绮罗大奇，“为什么？”“老女人才戴珠宝。”绮罗气结，“神经病。”“真的，越老宝石越大，俗气到极点。”“那是因为人俗。”佣人过来说：“蓄色电话。”“我现在没空。”佣人笑，“那人说，他叫耳朵。”绮罗奇问：“还有没有人叫眼睛、鼻子？”一看蓄色踌躇，便说：“去听电话吧。”一定是男朋友。

顺手把一只丝绒袋放在蓄色手中。

蓄色取起听筒：“耳朵，别来无恙乎。”知道他经费不足，不能常拨长途电话，无论科技多么方便，还需金钱支持。

“听你声音愉快，便知令堂安好。”“一点不错。”“那么，新年过后，当可见面。”“应无问题。”“耳朵听不到你的声音，十分寂寥。”“这里少一对听我倾诉的耳朵，也恍然若失。”他只是笑。

“天气很冷了吧。”“下雪雨。”“多穿件衣裳。”“知道。”“不多讲了。”挂断电话，打开丝绒袋，先看到一串晶莹的珠子，顺手戴在脖子上。

绮罗问：“耳朵是男朋友？”蓄色侧着头，“算是吧。”“不肯定？”蓄色坐下来，“还不是他。”“这样模棱两可，肯定不是。”这句话说到蓄色心坎里去，“对！”绮罗说：“真喜欢一个人的时候，绝对没有误会。”“是。”蓄色虽然经验不足，也明白感觉第一。

“还有，喜欢就是喜欢，绝非同情、感激、怜悯或是友好其它因素。”绮罗讲得再正确没有了。

由此可知，耳朵仍然不是那个人。

她甚至不会去查探他的真姓名。

也许他姓尔、也许他姓李，待他自己说出来吧。

再转过头来，绮罗已经睡着。

她服药后时常累得不得了，睡着时仓猝，双眼有一点点没闭上，蓄色怕她眼球干涸，轻轻替她拂下眼皮。

绮罗嘴角笑嘻嘻，像是在做一个好梦。

但愿每个人都有好梦。

利佳上自厨房出来，看一看，“你可要陪我吃啤酒蟹？”蓄色找到一块披肩，轻轻搭在绮罗身上。

然后走进厨房，坐下来，取起蟹盖，就用调羹杓出膏吃。

利君看着她微笑。

蓄色笑道：“吃死算了。”利佳上答：“我也是那么想。”不约而同。

“这些日子幸亏有你。”“人生本无恒久顺景。”“有些人比较幸运，一生无太大上落。”“那种人生活多数十分沉闷，你不会喜欢。”蓄色忽然说：“让时光永远停留在绮罗未曾患病之时岂不是好。”落下泪来。

“可是，彼时你只得十五岁，你愿意永不长大吗？”可见他真是十分坚强。

蓄色洗干净手，托着头，“我开始觉得一切都是我的错。”利佳上说：“很小的孩子才会那样责怪自己，父母离异、亲人死亡，伤痛之余，他们都觉得自己不好，你已成年，你应当明白一切与你无关。”蓄色不语。

片刻绮罗醒了。

她向蓄色要水喝。

“我错过了什么，怎么无缘无故睡着了？”蓄色笑，“我一服伤风药也是这样睡个不已。”“我做了梦。”“说来听听。”“在梦中看到了少年的自身，我知道那是我，但是那个我却不知我是谁。”蓄色微笑，“这话也只得我一个人听得懂。”“我陪我说了很多话，还买了糖果新衣送给我。”“那多好，人是应该自爱。”绮罗也微笑，“只有你明白。”利佳上在一旁道：“胡说，我何尝不明。”绮罗轻轻说：“我少年时真正寂寞。”蓄色劝道：“每个少年都那样想。”绮罗感喟：“日子过得真快。”蓄色讶异，“是吗，我真不觉得，考试时期，度日如年。”绮罗笑，抚摸她短发，“那自然，孩子们都那样想。”三人一起讪笑起来。

“还梦见什么？”绮罗笑答：“醒来，一锅黄梁刚刚煮熟。”蓄色有点凄惶，伏在继母胸前。

有人按铃，利佳上去开门。

绮罗轻轻说：“我还梦见你父亲。”蓄色愣住。

“他气色很好，像是刚从地盘回来，与我闲话家常，问我有无去探访他的父母。”蓄色专心聆听。

“然后我醒了。”蓄色一点表示也无。

“蓄色，或者，你可以代表我去探访那两位老人。”蓄色答：“不。”“奇怪，你这固执遗传自什么人呢。”“我们彼此不相爱亦不相熟，我不想再见到他们。”绮罗微笑，“他日在黄泉总要相见。”蓄色也笑，“不见得，黄泉不过是华人对冥界一个统称，像世界那么大，不一定碰街上头。”绮罗吁出一口气，“难为你，那样有科学头脑。”利佳上回来说：“石志威律师派人送燕窝来。”绮罗说：“我一向不吃这种东西。”蓄色问：“怎么弄，直接扔到汤里去？”利佳上笑，“过年的时候再送回去。”绮罗仍然企图游说：“他们是你唯一真正亲人。”“恕不从命。”“我的话你也不听？”“没有意思就不听。”利佳上诧异，“好端端吵什么？”绮罗反而笑起来。

她很高兴，倘若蓄色凡事唯唯喏喏，觉得应当感恩图报，反而不是真心。

蓄色说：“去按铃，不一定开门给我呢，一向假装耳聋，只挑爱听的话来听，后来真的聋了，名正言顺什么都听不到。”“我以为你一早就原谅了他们。”“不牵涉到原谅，毫无感情，不必虚伪。”利佳上问：“吵完没有，大家出去看电影如何。”那是一部极之喧哗的动作片，十五分钟后绮罗便说要走。

他们陪她离场，蓄色说：“吵得人神经衰弱。”“疗程告一段落时我会偕绮罗到湖区小住。”“太好了，”蓄色拍手，“那么，我不去美国上大学了。”回到家，看到耳朵寄来的卡片。

蓄色不是不感激，可惜绝不心跳，那还是不足够的。

“告诉我他是怎么样的一男孩子。”蓄色答：“可亲。”“还有呢？”“热心。”“唷，眼睛会笑吗？”“不，他不是那样的人。”“嗯，外型比较老实。”蓄色见绮罗讲得那样客气，不禁笑出来。

“他貌不惊人。”“是医学院学生？”“是，读得很累，录音机上录了功课放在枕头底彻夜不停播放，连觉也睡不好。”“唔，很想出人头地。”“是呀，那多累。”绮罗承认：“我也有点怕那种非成功不可的人。”“是家庭给的压力吧。”“可能，背景怎么样呢？”“从没问过他，我只知道他叫耳朵。”“将来，你会遇到灵魂。”蓄色微笑。

届时，会否浑身颤抖？假期告终，最后一晚，她睡不着，走到客厅，看到利佳上在吃宵夜。

“来尝尝我做的橘皮布甸加吉士汁。”蓄色站得远远，笑咪咪，“阁下体重有多少？”“一百公斤而已。”蓄色仍然没有过去，“给我装一片在塑料盒里带上飞机吃。”“没问题。”“真舍不得你们。”“你应该去探望祖父母。”“你知道了。”“你那样明目张胆拒绝，我很难不听到。”“他们看到我也不会认得我。”“但求心安而已。”“我心并无不安。”“年轻真好。”两人离得相当远，却聊起来。

“复活节再见面。”“祝我考到好学堂。”“一块蛋糕。”蓄色很高兴，“你真的那么想？”“那还不易如反掌。”“谢谢你，利教授。”她很想走近去，但是没有，双腿有点不听使唤，靠着墙不想动。

他吃完了用湿毛巾擦擦嘴，抬起头。

她这次回来，他还没看清楚过她。

她仿佛又长高了一点，瘦许多，双眼更大、鼻子更高，借故剪短了头发，轮廓更加分明。

他每次见她，她都变得更可爱。

她穿一件旧T恤一条牛仔裤懒洋洋靠在墙上。

利佳上叹口气，“时间已经很晚了。”蓄色答：“我不是每个晚上都睡觉。”什么？“三天睡两次已经足够，睡得大多很烦。”利佳上忍不住问：“每次休息多久？”“也需要六七个小时。”利佳上笑，年轻人都有无比精力。

“睡不着干什么？”“温习、写功课。”“看样子今夜也不打算睡？”“那又不是，我累了。”蓄色挪动双腿，笑着走进寝室。

她先去看继母。

绮罗的脸压在枕头上，她轻轻帮她转过身子来。她没有醒，这是她一天之内唯一忘我轻松的时刻，幸亏上帝赐给人类睡眠，无论如何，假死一刻，从头再来。

蓄色握着她的手。

她记得很清楚，第一次看到绮罗，她伸手过来，手指洁白，指甲修理得十分整齐，无名指上戴着一枚不大不小的钻戒，端的好看。

蓄色把那只手放在脸颊旁边。

这是她唯一知道的亲人。

一个人喜欢另一人不是偶然的事，彼此都需要有所付出。

蓄色悄悄落下泪来。

时常流泪的眼睛容易亏损，而且，不应逗留太久，怕吵醒她。

第二天，绮罗比她早起，正指挥佣人帮蓄色收拾行李。

蓄色问：“这是干什么？”“你看你的内衣睡衣与袜子都破旧不堪，我给你买了新的替换。”“唉，衣不如旧。”绮罗笑问：“人呢？”“都是旧的好。”“看样子你一辈子才嫁一个人。”“希望有这种福气，否则实在太烦了。”绮罗笑，“万中无一呢。”“这些内衣太漂亮了，配T恤破裤好似过份。”利佳上本想进房来，一眼看到行李上那么多亵衣，感觉非常震荡，连忙退出去，定定神，才说：“都起来了？”可是犹自像看到了不应看的东西似。

蓄色笑着垃上皮箱拉炼，“时间充裕，别担心。”依依不舍之情，洋溢室内。

蓄色说：“不如转回来考试。”“折腾什么？只得三个月时间罢了。”“一百多个日子呢。”绮罗说：“放心，我一定还在。”蓄色生气，“这是什么话。”蓄色帮她更衣。

绮罗说：“你看我肤色大不如前。”“色相至靠不住。”绮罗无奈地扣好纽扣。

蓄色帮她梳理那短短头发。

绮罗握住蓄色的手，“机能经过化学治疗破坏，我已不能怀孕生子。”啊，蓄色蹲下来，感觉悲哀。

“我其实不一定决定生育，可是自愿不生孩子是一回事，由医生告诉你不能生孩子，又是另外一回事。”蓄色表面上若无其事，“你不是已经领养了我。”“其实你比任何人都像我。”“品德像你，是我的愿望。”绮罗说：“哪有你讲得那样好。”蓄色答：“我丝毫没有夸张。”“但是倒底，孕育一个由本身细胞繁衍的小生命……是一种享受吧。”蓄色劝道：“我从没听任何女性那样形容过怀孕过程。”绮罗嗒然：“我永远不知道其中感受。”蓄色无言。

“也许，你将来可以把经验告诉我。”“不不不，”蓄色厉声拒绝：“我已决定永不生育。”绮罗骇笑，“这是怎么一回事？”蓄色厌恶地说：“生命是至大一种浪费，我再多七倍时间，也决不将之用在抚养一团肉上！”“奇怪，”绮罗笑，“我小时候也那样想，这与我们童年时不愉快生活有很大的关系吧。”“抚育幼儿何等费时失事，结果又有几人能够不负父母期望。”“那看你期望什么，要求不宜太高。”“单是健康快乐，做得到吗？”蓄色声音中充满悲忿。

利佳上进来说：“蓄色你怎么天天吵架似。”“对不起。”利佳上已看不到那堆粉红色的亵衣，他松了一口气。

“该去飞机场了。”绮罗道：“我还有话要说。”利佳上温柔的说：“女人的话永远说不完。”那一天早上，蓄色发觉继母的神色有点呆滞，眼珠大而无神，如蒙着一层灰朴朴的薄膜。

她需要很坚强才能头也不回的走上飞机。

到了学校放下行李立刻去找耳朵。

她到医学院门口去等，自知成数渺茫，因完全不知耳朵什么时候有课，可是蓄色觉得有运气。

果然，等不多久，演讲厅门一开，头一个出来的便是耳朵。

蓄色笑嘻嘻迎上去。

耳朵呆住，他的同学也愣住，什么地方跑来这样标致的女生，他们狗一般苦学生涯里眼睛最渴望吃冰淇淋。

他高兴过度，鼻子发酸，一时说不出话来，用手搭住蓄色肩膀，一路走出去。

蓄色头上戴着一顶鸭舌帽。

他半晌才轻轻说：“破帽遮颜过闹市。”蓄色哪里听得懂，“嘎？”他凝视她，“你这笨女孩。”蓄色很愉快地答：“是，我是笨得不得了？”他用手臂勒着蓄色脖子，蓄色呛咳起来。

“回来了。”“可不是。”“妈妈还好吗？”“大家都知道那颗定时炸弹尚未熄灭。”“且苦中作乐吧。”“也只得如此。”“我苦涩地思念你。”蓄色只是笑，他说话一向传神。

“最低限度，你可以说“我也是”。”蓄色仍然不语。

耳朵生气，“你来干什么？”“你的真名叫什么？”“不告诉你。”蓄色仍然笑。

他渐渐被那笑容融化，五脏六腑都黏贴在一起，腻嗒嗒，讨厌得不得了，一点气概都没有，他无比讶异，这，以后还怎么做人？他的头垂得低低，已知道受到灾劫。

“请到我陋室来坐一下。”真是陋室，总共得一床一几一桌一椅，还有只书架子。

就那样，寒窗数载。

你说惨不惨，若不愿咬紧牙关熬过此劫，余生以后日子更加不好过。

蓄色笑，“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有一位同学十分存疑，他问：“什么叫做人上人，是骑在人家肩膀上吗，人家一动，我是否要摔下来，然则，做人上人是否更加辛苦？”是的，做了人上人，成为众目睽睽之人物，也十分吃苦。

站在窗前，蓄色说：“你有空也这样站着看窗外的足球场？”“我很少抬起头来，我需伏着身子做功课。”蓄色看到笔记本子面上写着盖伯利尔张。

“你叫盖伯利尔？”“不，那是我师兄，他把笔记借我用。”“耳朵，全间宿舍都不见你的名字。”“你渴知我姓甚名谁？”蓄色答：“不至于想得睡不着。”耳朵凝视她。

今日她穿着一件深蓝色大衣，懒佬鞋上沾满泥浆，脸色有点苍白，看上去特别稚嫩可爱。

“你神情忧郁之极，有什么问题吗？”蓄色的面孔转向窗外，“耳朵，我继母不行了。”他吓一跳，“胡说，不是已经治愈了吗？”“她有事瞒着我，我知道。”她垂着头抽噎。

耳朵将她的脸拨过来，只见蓄色泪流满面，他将她轻轻拥在怀中。

蓄色呜咽，“那么多年，她都没有让我觉得我是负累，到了今日，还坚持叫我回来完成学业。”耳朵一字不漏地聆听，可是心中想的却完全是另外一些事。

蓄色有用香水吗，仿佛是玫瑰花香，闻仔细一点，又不是了，会不会是天然体嗅，真令人意乱神迷，伤心的她楚楚可怜，必需让她尽情倾诉，他是耳朵，耳朵不听主人申诉，还要来何用。

她双臂搂住他的腰身，他受宠若惊。

运气真好，遇上她家有突变，她情绪不安，他才有机可乘，不不不，心肠太坏了，不该这样想，该死，幸灾乐祸是会有报应的。

正胡思乱想，听得蓄色又说：“我真彷徨。”接着，她痛哭起来。

她伏在他结实的胸膛之前，好好哭了一场，眼泪把恐惧、哀伤，以及其它毒素一起冲走。

耳朵一直接着她，替她拭去眼泪。

然后她说：“让我们去大吃一顿，我饿极了。”耳朵抚着她头发，“那说什么就什么。”“谢谢你，耳朵，我需要听这种捧场话。”在走廊里，同学向他打招呼，“你好，耳朵。”蓄色讶异，“你真的叫耳朵？”耳朵狰狞地说：“你这轻挑的女子，连对方姓甚名谁都不知道，就跟他上楼。”蓄色咕咕地笑。

他们到西菜馆去饱餐一顿，由蓄色付账。

耳朵看着她，“这样漂亮又愿意出钱，我真正幸运。”他送她返宿舍。

舍监一见蓄色便说：“你母亲来看你，在会客室等了好久了。”着色征住。

她的母亲？她何来母亲。

蓄色轻经推开会客室门。

一位华裔女士坐在沙发上读泰晤士日报。

抬起头，看到她，像是老朋友一般说：“中午抵达的飞机，怎么到现在才回来？”蓄色目定口呆，口角真像一位母亲，她也是的确是她的生母方国宝女士。

不知多久未见，可是方女士佯装当中那些日子不存在，她像老朋友般，再度出现在蓄色面前。

“坐下来。”蓄色脱下外套，坐在她对面。

“坐过来。”这次蓄色并没有照做。

“我有话要说。”“请讲。”“我最近才知道陈绮罗病重。”蓄色看着她。

“我去打听过，她将不久于人世。”蓄色的目光变得凌厉，可是方女士没有察觉。

她自管自说下去：“你是她的合法养女，你可别那么笨，你得设法取得遗产承继权。”蓄色一动不动地坐着。

方女士并没有老，她仍然秀丽苗条，衣着时髦，事实上，任何外人一进会客室来，看到她们，就自然会知道她们是母女，因二人长得十分相像。

可是，蓄色钦佩生母那副独特的心肠，连寒暄都没有，你快要毕业了吧、生活还过得去吗、一个人可觉寂寞……全部与她无关。

她只一心一意关心蓄色的遗产承继权。

方女士压低声线说下去，“你还做梦呢，那些钱本来就是你的，她由你父处夺得，现在她一撒手，眼看一切就白白流到陌生人名下，你甘心吗？”方女士咬牙切齿，她不甘心。

“将来你住何处吃什么？噫，你还吊儿郎当就来不及了。”蓄色缓缓站起来，“你说完没有？”“那利佳上是什么东西，她的钱到了他手里，还会有剩？你别胡涂。”蓄色长长吁出一口气，拉开会客室门，“出去。”“什么，你说什么？”“滚出去。”“你这样同母亲说话？”“我没有母亲。”方女士不愿走，她提高声线，“我好心来提醒你，你倒恩将仇报？”蓄色没料到自己如此孔武有力，可叫把方女士推着塞出门去。

她哇哇大叫，一失足，跌在地上。

蓄色犹自不放过她，把她自地上拉起，拖着她走过走廊，再大力推她出宿舍大门。

方女士继续尖叫，这时，已有好奇的同学前来围观，也有人去通知舍监。

可是蓄色已将生母推出大门。

回到楼上，她双臂酸软无力，颓然倒在床上。

第二天，受到舍监严厉责备，蓄色自知理亏，只是低头不语。

她一向是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偶一犯错，也可过关。

每晚，半明半灭，即将入睡之际，蓄色都会听见一把女声对她说：“你将来吃什么穿什么？”醒来，一身冷汗。

那样，也终于捱到毕业。

利佳上特地来接她回家。

这真是他最胖硕的时刻，外型似足北极熊。

简色很怀疑他以后是否还会瘦回去。

他说：“我来给你一个心理准备。”“我明白。”“绮罗的痛是不会好的了。”其实蓄色早已猜到，可是真确地听见利佳上这样说出真相，也彷彿鼻子上中了一拳。

“她精神尚可，你回到家，请隐藏伤心之态。”“是，我省得。”“她心愿是一起坐船到地中海，请你押后升大学。”“一定，不成问题。”“你需要与同学话别吗？”“已经说过。”“那么，我们走吧。”

第五章

蓄色只得随身两件行李，跟着利佳上到飞机场。

她忘记告诉耳朵几时走。

朵来找她之际，只看到人去楼空。

告诉他：“蓄色今早已经走了。”空房间还未有人来收拾，角落有她丢弃的玩具熊及上课时间表。

耳朵珍重地拾起，藏到怀中。

他忽然哭了。

这真真确确，是他的初恋。

可是她只把他当作一双耳朵。

幸亏没把真姓名告诉她，那样，反而可以使她对他留有印象。

那读医科的男孩是谁？他叫耳朵，真姓名是什么？不知道。

毕竟已经超过廿一岁，知道世上还有许多其它重要之事，稍后，耳朵没精打彩的走了。

他还是低估了蓄色。

她几乎一离开就忘记当地所有事情，包括耳朵与眼睛在内。

利佳上在飞机上不停喝酒，并且咕嘈：“人类花的飞行时间实在太长。”蓄色想一想，“应当说，人类该庆幸终于可以飞行。”“可见你还是乐观。”蓄色温柔地看着他：“你何尝不是。”甚至绮罗也一丝不见颓废。

他们略为收拾行李便上船去。

在游轮上，蓄色遇见几个年纪相若的年轻人，成天来找她一起玩。

绮罗说：“蓄色人缘好。”蓄色笑说：“在船上打困笼，没有选择。”她总是匍伏在继母身边，侍候她。

绮罗反而胖了，面孔有点虚肿，双目畏光，通常坐在阴凉之处。

一日，船经过爱琴海，众皆为那蔚蓝惊艳，绮罗忽然轻轻对蓄色道：“我

梦见死亡。” 薔色一惊，可是不动声色，“是否似传说中身披长袍手执镰刀的骷髅？”“不，是一个好看的小女孩，与我讨价还价。” 薔色纳罕，“有这种事？”“是，我同她说，我有一事不放心。”“何事？”“我担心你的归宿。”“我会得照顾自己。”“你父亲将你托付给我，薔色。”“没有人做得比你更好。”“我同死亡说：要我跟你走亦可，但是你要让我瞑目。” 薔色企图顾左右而言他，“一般是一片海水，为何爱琴海特别蔚蓝？真无道理。” 绮罗不为所动，自顾自说下去：“她道：‘你不必担心，我同你说两句话：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薔色鼻子都酸了，无暇细听，她自问自答：“传说这蓝是因为伊卡勒斯掉到爱琴海里溺毙的缘故，他穿上蜡与羽毛制成的翅膀，飞上天空，可是太过接近太阳神阿波罗，翅膀融掉了，这个故事告诉我们——” 这时利佳上走过来，“两位女士，甲板这个角落风大，请移玉步。” 她们跟他进舱。

“两位谈些什么？” 绮罗说：“死亡。” 薔色答：“爱琴海。” 利君接上去：“这真是个优美的译名。” 薔色用手托着腮，“不知是谁的杰作。”“其实甚至太平洋、大西洋、北冰洋，又何尝不好听。” 绮罗说：“似乎无人愿意拾起我的话题。” 利佳上看着妻子，“你能够怪我们吗？” 绮罗索性说：“地中海一名才最美。” 薔色笑：“波罗的海最奇怪，可惜没有香蕉的海或是橘子的海。” 可是说到这里，薔色不由得紧紧搂住继母。

这时幸亏那班年轻人来找薔色。

“噢，薔色，你怎么哭了？” 薔色霍一声站起来大声喝骂：“谁哭了？你才哭！” 他们见她心情不好，一哄而散。

其中一名留了下来。

他叫钟藉良，一看便知是个混血儿，高大英俊，年轻稚气面孔充满对薔色的仰慕。

当下薔色对他说：“你也是，去去去。” 他笑着说：“我去看看网球场有无空。” 他走了，利佳上说：“薔色，这男孩不错。” 薔色是由衷纳罕，“同别人没有什么不同呀。” 利佳上倒抽一口冷气，由此可知，她身边不知几许裙下之臣。

绮罗喃喃说：“奇怪，不知什么样女子嫁外国人。” 薔色完全同意：“与他们越熟，越觉得是完全另外一种人，喝杯茶跳只舞不要紧，可是天长地久那样生活，还要养孩子，如何适应？”“而且，有无必要作出那样大的牺牲？” 利佳上见她们公然谈外国男人，也就放下心来，总比讨论死亡的好。

薔色说：“不过，他们的身段真正好。” 利佳上竖起耳朵。

绮罗微笑，“是，那是不同的。” 薔色赞道：“那真胳膊是胳膊，腰是腰，高大壮健，无论多粗线条的女子站在他们身边，都变成依人小鸟。” 利佳上骇笑，没想到男性的身段也会被她们评头品足。

薔色接着说：“也许就是为看那一身男子气概吧。” 利佳上轻轻咳嗽一声。

她们母女俩看着他笑了。

利佳上双目不敢与薔色接触，转到别处去，接着说：“我去打几个电话。” 绮罗看着丈夫背影，“这些日子真冷落了他。”“那是他长胖的原因吗？”“是，快接近一百公斤了。” 可怜的男人。

绮罗说：“或许，他不忍看我一人日渐憔悴，立心陪我。”“他爱你。” 绮罗语气温柔，“是，在这方面，我真幸运，我确实享受过男欢女爱。”“那一定极之难得。”“都说可是可遇不可求之事。”“我真代你庆幸。”“薔色，你与

利佳上其实毫无血缘关系。” 蓄色一怔，“那我自然知道。” 绮罗微笑，“你们若是相爱的话，我真可完全放心。” 蓄色心中惊疑不已，面子上却十分平静，“你想得太多了。” 绮罗抬起头来，“你认为我妙想天开可是？” “你不过是想你所爱的两个人永远在一起。” “不，我只是劝你莫错失良机，要是喜欢一个人，就莫理世俗目光。” 蓄色看往别处。

继母的法眼洞悉一切。

没有事瞒得过她。

“你是聪明人，话说到此为止。” 蓄色有点抬不起头来的感觉。

“我已立定遗嘱。” “这个话题至讨厌不过。” 绮罗微笑，“许多子女巴不得父母明确提到此事。” “因为我并非你亲生女儿，故我不爱听。” “我们关系岂非更加难能可贵，蓄色，将来，你不虞生活。” 蓄色把脸伏在绮罗背上。

她流下热泪。

“你可以继续升学，做你喜欢做的事。” “我欠你实在太多。” “这些年来，你带给我的欢笑及友谊，何止此数。” 蓄色无言。

“去跳舞吧，他们在等着你呢，请把利佳上叫进来，我有话同他说。” 蓄色不得不退出去找利君。

她在泳池畔看到他，虽然块头那么大，可是泳术毫不逊色，事实上他在水中灵敏一如北极熊。

他跃出泳池。

“绮罗找你。” 他用毛巾擦干身子，颌首道：“可是有吩咐？” 蓄色却不及边际地说：“无论是棕熊白熊，吃起鱼来，单吃鱼头，不吃鱼肉。” “为什么？” “鱼头至营养。” “熊有那么聪明？” “是，扑杀海豹亦如此，肉只留给狐狸等享用。” “自然界生存律例十分残酷。” “是，我从来不明人类为何一生中要历劫多次生离死别。” 他把手按在蓄色肩上一会儿，然后进舱房去见绮罗。

一进门便轻轻说：“船傍晚停蒙地卡罗，你我去玩几手廿一点如何？” 绮罗坐在沙发上微笑。

“为何如太后般把我等一个个召进来传话？” “因为我自知不久于人世。” “胡说八道。” “我有话要说。” 他蹲下来，“我在听。” “看得出你喜欢蓄色。” “她是个可爱的孩子。” “我所认识，最不似孩子的孩子，便是蓄色。” “我不觉得，像所有少年人一般，她的眼泪尚未流到脸颊，已经干掉。” “也许转流到心底去变成暗流。” “是吗，我没发觉。” “她并非我亲女。” “这我一早知道。” 绮罗微微笑。

利君轻轻问：“你想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想你知道，对于你们，我永远祝福。” 利君深深吻她的手。

“也许，” 绮罗温柔的说：“我的出现，就是为着要把你俩拉在一起。”

“不，你的出现，是要给我一段至美好的感情。” 绮罗紧紧拥抱他。

那一边，蓄色走进酒吧，坐到酒保跟前。

酒保看她一眼，“未满十八岁人士不得饮用含酒精饮品。” 蓄色给他看护照上出生年月日。

酒保笑了，“失敬失敬，这位小姐，想喝什么？” 蓄色毫不犹豫，“容易入口容易醉，醉死了犹自心甘情愿的是何种酒？” 酒保实时答：“香槟。”

“给我开一瓶。” “小姐，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吧。” “咄，我心如明镜。” 酒保连冰桶带瓶子递给蓄色，“别掉到海里去。” 蓄色坐在酒吧一角自斟自饮。

半晌，一个人找进来，看到她，连忙问：“你没喝醉吧。”蓄色停睛一看，“没有。”“那么，告诉我，我是谁。”“钟藉良。”“好好好，来，放下酒杯，告诉我，你为何泪流满面。”“我预备喝完了去找你。”“为什么？”“酒可壮胆。”这个年轻人一征。

蓄色说：“带我去你房间。”“我哥哥在舱中。”“那么，到我房间来。”一个美少女作出这样的要求，婉拒简直是无礼，钟藉良硬着头皮扶起她。

“回房去洗把冷水面就好。”他与她走向房间。

说也奇怪，蓄色的脚步相当稳，脸上带甜美笑意，一丝不觉异样。

进了房，她紧紧拥抱小钟，把嘴唇送上去。

钟藉良明知这是飞来艳福，感觉一如亲吻柔顿花瓣，可是来得太过突然，手足无措。

蓄色放开手，责怪地问：“你没有经验？”他呆瓜似答：“我没有，你呢？”蓄色赧然，“我也没有。”二人啼笑皆非坐下。

然后蓄色歇斯底里笑出来。

小钟解嘲地说：“也许，我们需要更多酒精。”“不，可否听其自然？”“我是都市人，不知什么是自然。”蓄色笑得前仰后合，翻倒在床上。

等到笑声停止，小钟搔着头皮，想再与她说几句话，一看，她已经睡着，正微微打鼾。

他也笑了。

他知道这美丽的女孩子心情不好，可是没料到她这次会如此失态。

他替她盖上一层薄被，悄悄离开舱房。

稍后他问兄长：“倘若有女投怀送抱，应该如何？”他兄长已经廿一岁，头也不抬地说：“我劝你有便宜莫贪。”他说：“谢谢你。”第二天，蓄色来敲他们。

他笑说：“早，睡得好吗？”蓄色与他走到甲板上，“昨夜真对不起。”“你尚记得隔宵之事？”“没齿难忘。”蓄色例着嘴向他笑，色若春晓，一朵芙蓉花般容貌，要待她没了牙齿，不知尚需几许年。

钟藉良想，出了洋相也值得，能叫她没齿难忘是难得的。

他握着她的手。

她满不好意思地挣脱。

“为何如此不安？”“家里有事，令我烦躁不已。”“先把陆上地址告诉我，以便日后可以联络。”他似有预感。

当天中午，陈绮罗昏睡未醒，经过船上医生检查，决定把她用直升飞机送上岸诊治。

他们走得十分匆忙。

在尼斯逗留一天，便乘飞机返家。

蓄色没有向钟藉良话别。

晚上，他与船长吃饭时才得知这个消息。

因此他份外珍惜手上的地址。

可是钟家住纽约长岛，千里迢迢，如何再发展这段友情？“到家了。”绮罗疲乏地说。

蓄色这才知道，电影或小说中，病人垂危还不住说话真是艺术夸张。

原来讲话需要那样大的力气，而陈绮罗已经气息微弱。

断断续续，她也道出心中意思。

“有一位友人，”她说：“母亲逝世后始终不能释然，一夜，被犬吠吵醒，她启门，泪流满面，大声问：“妈妈，是你吗，是你吗。””蓄色很小心地伏在她身边聆听。

停了很久，陈绮罗说下去：“我不会回来，你不用开门唤我。”她辞世那天，差数日才到三十八岁。

蓄色伤痛，精神恍惚，握住绮罗的手良久不放，两只手部瘦骨嶙峋，一时不知是谁的手。

接着一段日子，她整晚起床。

她听见声响，继母房中有人。

她推开房门，看到绮罗与父亲正坐在床沿聊天，看到她，拍拍床褥，“蓄色过来。”蓄色进房去，看到父亲头发乌黑，十分年轻，再低头看自己双脚，发觉穿着双小小黑色漆皮鞋，原来她还是小孩。

就在这个时候，梦醒了。

一时不知身在何处，睁大眼睛半晌，前尘往事，才沓沓回转。

天蒙蒙亮起来，在这个时分，蓄色决定去美国东岸升学。

利佳上已搬回他自己的家去住，绮罗患病好似已有十年，其实不，头尾只得十九个月。

有事他才约蓄色会谈。

他迅速消瘦，不到一个月，已去掉一半多余脂肪。

神情镇定，只在他眼睛里可以找到一丝哀伤。

他们谈论绮罗，如说及一个远方的朋友。

“她对钱财视作身外物。”“是，从来不是拥物狂，这点值得学习。”“她有一个奇怪的心愿，她同我说，她希望可以走向时间隧道，去同少年时的自己做朋友。”蓄色微笑，“那自然是不可能的事，稍后，她找到了我，她说我像她，所以深爱我。”大家都笑了。

“她有无入梦？”“没有，你呢？”“也没有。”“她一早说明不会来看我们。”“绮罗不似这般无情之人。”“已去到另外一个更好的地方，还回来干什么。”“不想念我们吗？”“将来总会见面。”蓄色亲自办理入学手续。

一百日过后，她才去理发，接着除下素服，不过，她最常穿的衣物是白与深蓝，无甚分别。

她把头发剪成小男孩那样，省时省力，不用花时间打理。

利佳上外型变化比她更大，他已恢复到从前模样，蓄色知道他也在康复中。

利君自嘲：“看，身体如气球，一收一放，相差三十公斤。”“医生怎么说？”“要小心饮食，不能再有第二次暴涨。”蓄色笑得弯下了腰。

利佳上看着她如花一般的笑靥，怔住半晌。

年轻的生命又渐渐恢复生机。

“学校方面怎么说？”“欢迎我加入大家庭。”“你那成绩真无往不利。”

“是，学校看分不看人，社会看钱不看人。”利佳上十分困惑，“什么人看人？”蓄色答：“恋人。”利佳上说：“可是恋人往往看错人。”“所以说你惨不惨。”半晌蓄色站起来，“我去问妈妈可要外出吃饭。”谈得忘形，一时忘却继母已经去世，话一出口，立刻察觉，不禁恻然。

过两日，蓄色刚起床，在盘点升学行李，听见有人按铃。

她似有预感，连忙摔下纸笔跑出去阻止佣人开门，已经来不及。

方国宝女士已经站在她面前。

方女士若无其事坐下，吩咐女佣：“给我一杯黑咖啡。”蓄色一时不知是厌恶还是悲伤。

方女士说：“听说你承继了八位数字，做得很好呀，若不是我提点你，你也不会知道怎么做，服侍她那么多年，都是你应得的。”蓄色握着拳头。

真讽刺，方女士倒以口魂一般，时时出现。

她说下去：“你好歹得分些给我。”什么？“朋友尚有通财之义，你发了这一注，不能忘了我。”蓄色凝视她。

“以前发生过什么事，我不与你计较，”她厉声说：“钱可不能少了我。”蓄色仍不出声。

“你生活既无问题，就应该照顾我！”乔色忍无可忍走过去打开大门。

“你拨十份一出来，百来万，我马上走。”蓄色声音十分平静，“你不走，我即时报派出所。”“你竟这样对我？”“走。”方女士声音变得歇斯底里，“一百万对你来讲不是大数目，你轻而易举可以拿出来。”这时门口忽然出现两个人，一个是利佳上，另一个是石志威律师。

石律师认得方女士，他呵哈一声，“真巧，方小姐，我们又见面了，快随我来把话说清楚。”他真有办法，一手拉起方女士，一阵风似刮走。

蓄色嗤一声笑出来。

利佳上诧异问：“是怎么一回事？”“讨钱。”利佳上莫名其妙，“你何来的钱？”“她硬派我承继了千万财产。”“没有的事，不过由石律师按月发放生活费给你。”“那真得出别人的嘴巴说出来她才会相信。”“要待你廿五岁后方可动用部份财产。”“即使我手上有现金，也不会给她分毫。”利佳上不再加插意见。

蓄色深深呼出一口气。

“你们找我何事？”“石律师打算把学费及生活费交给你。”蓄色点头，“我真幸运。”希望永远可以摆脱生母，开始新生活。

利佳上忽然轻轻问：“你不是要故意避开我吧。”蓄色一怔，轻轻别转头去。

隔很久才说：“明知何必故问。”“绮罗所说，不必当真。”蓄色微微笑，“她洞悉一切，她知道我爱你。”利佳上十分意外，整个人僵住。

“那时才得十二岁罢了，就知道除出你，不可能有他人。”利佳上像一尊石像，动也不敢动，屏息。

“可是，你是继母的丈天，一度是，终身是，我还是远走高飞的好。”要过了很久很久，利佳上才回过头来，“你自幼无父，渴望寄托。”蓄色失笑，“我是那样幼稚的人吗。”利佳上无言。

过片刻她站起来，“我还要出去办一些事。”她侧身而过，没有再与利君的目光接触。

吐了真言，心里舒服得多。

可是这并非说真话的时候，二人的心因绮罗离世受伤又肿又痛，已无能负荷更多。

才到仲夏，蓄色已动身到纽约。

石律师替她租的公寓靠近中央公园，是条内街，好地段，可是看不到园景，故房租不算顶贵。

蓄色选购了一辆二手白色吉普车代步。

尚未到入学时间，故此天天在街上逛。

一日在大都会美术馆东方文物部聚精会神研究一幅八大山人的画，忽然听见有人叫她。

“薔色，薔色。”她转过头去，心内倒有丝欢喜，他乡遇故知，不亦乐乎。

可是有一女孩子比她更快应道：“在这里。”原来是同音名，也许叫的是式式。

薔色复低下头。

半晌，有人过来笑着用英语问：“你也叫适适？”薔色连忙答：“是，我以为是叫我。”“多巧。”那女孩圆脸圆眼，十分亲切，“东方文物，大英博物馆藏品最丰富，老英至懂巧取豪夺。”薔色笑。

“雕像头部与手指最美，都被琢下运返祖国，留待身躯给美人欣赏。”薔色一听，骇笑不已，因活脱脱是事实。

女孩伸出手，“我叫贾适适。”薔色写给她看，“我名甄薔色。”“呵，原来这样写，”她扬声，“哥哥，来这边。”薔色抬起头，看到了刚才叫名字的人。

薔色何等聪明玲珑，一看，就知道由他差妹妹过来搭讪，故只笑不语。

“我的孪生兄弟，叫贾祥兴，来，我们一起逛。”可是薔色不想结交朋友，“我有事要先走一步。”兄妹俩交换一个眼色，适适说：“改天一起喝杯茶如何？”“好。”“这是我们电话地址。”薔色只得收下。

溜出大都会，走到街上，看手上地址，才纳罕世界那么细小，他们兄妹竟与她住同一幢公寓大厦，低两层，说不定会在电梯里碰上。

回到公寓，她做了一个沙律，捧到小露台，开瓶白酒，坐着慢慢享用。

忽然心底升起一丝罕有喜悦，呵，升格做大学生了。

也许什么都学不到，也许毕了业也等于失业，可是这毕竟是一个值得羡慕的身份。

薔色对留学已有丰富经验，可是大学给予他们的自由，却令她讶异，前后才隔一个暑假，之前什么都受管制，之后一切凭自主选择，太奇妙了。

薔色选读新闻及政治科学两项科目，登记当日，已结识了一大帮同学。

回家时嘴角含满意笑容，进了电梯，按下十字，有人急急跟进来。

“你好。”薔色连忙也说：“你好。”那人说：“你不记得我了。”薔色抬起头细看那人，“我们见过面吗？”毫无印象。

那人微笑，“我叫贾祥兴，我有个妹妹，叫适适。”薔色呵一声，适适。

“你来访友？”“不，我住这里。”贾祥兴不信有如此好运气，“我住八楼。”薔色并无进一步表示，“那多好。”这三个字一点意思也无，可是讨人欢喜，不会犯错。

电梯到了十楼，她轻轻走出，说了声再见。

为什么拒人千里之外？因为薔色相信，约会的异性，至少要叫她的心大力跳动几下，或是手心冒汗，不能太舒服，否则，还不如在家看电视。

而这位某君，就是令她太松弛，堪称一点感觉也无。

反而是他的妹妹适适，活泼明朗，薔色愿意再见一次，甚至多次。

说到曹操，曹操即到。

门铃一响，门外正是贾适适。

她带来一盆水果。

“原来是芳邻。”“欢迎请进，告诉我关于纽约的寻幽探秘之道。”适适笑，

“你喜欢看一个城市的阴暗面？” 薔色问：“你可是学生？” “我比你大，早已毕业，我们兄妹开了一片小小画廊。” “生意好吗？” “过得去，扣除生活费用，所余无几，每天叫做有个地方去，那日在大都会参观他们的礼品部、想占为已有。” 薔色问她要咖啡还是要茶。

适适说：“我兄弟受你英国口音迷惑。” 薔色笑答：“叫他加强意旨力，否则殆矣。” “告诉我关于你。” “乏善足陈。” 自身有何可说。

适适看着她，“那么，告诉我，长得美，是否天下乐事。” 薔色征住，“美，我？” “你不知道？” 适适吃惊。

“不不不，我手脚太长，脖子太细，我怎么算美。” “那么。” 适适笑，“举个例子，谁是美人。” “我的继母。” 适适说：“呵，她也在纽约？” “不，她已去天国。” “对不起。” 薔色笑了，“不关你事。” 两个年轻女子，一直聊到华灯初上。

“由我作东，出去吃饭。” “我猜想你哥哥也会参加。” “总得有人付账呀。” “我请你好了。” 适适忽然异常坚决，“我们孪生，心意相通，十分相爱，我万万不能丢下他，你要是喜欢我，也得接受他。” 薔色骇笑，“好好好，快去叫他。” 这时电话铃响了。

薔色一声喂，脸色便融解下来，适适在一旁看着，不用问，女人明白女人，对方必是她意中人。

她深爱他，以致眼中胸中已无法容纳他人。

适适恐怕她兄弟要失望了。

她去唤他吃饭。

电话另一头，正是利佳上。

三个年轻人在楼下会合，散步到意大利餐馆。

薔色从早到晚，都是白衬衫蓝长裤，看上去更加清逸可人。

一顿饭时间，薔色没说什么话，可是一直很客气。

——“我不吃肉，继母病重时许过愿，愿吃素若干年。” “不，我不介意一个人住，宿舍条款太严格，像做修女。” “希望学习独立生活多过吸收学问。” 饭局散后一起散步回家。

看着甄薔色入屋，贾祥兴问妹妹：贾适适答：“零。” “不致于那样悲观吧。” “再拖廿年，她不过永远把你当作老朋友。” 贾祥兴泄气，“谢谢你。” “她的心属于别人，你看不出来？” “谁？” “不知道，给她一点时间，她或许会告诉你。” “在她公寓里，你有否见到什么人的照片？” 适适笑，“那是很肤浅世俗的做法，你若真爱一个人，你会记得他的样子。” 贾祥兴低下头，“又来迟一步。” “看样子不止一步。” “贾半仙，看样子你真的料事如神。” “她不防我，单独与我在一起时，活泼得多。” “真羡慕你。” 那边厢薔色回到室内，放下锁匙，更衣休息。

利佳上在电话上并没有说什么，只问声好。

开学之后一切忙碌起来，不消数过，自有来约会的同学，薔色对洋人比较轻松，他们比较受得起，看得开，而且不大容易被伤害。

这天，一位姓史蔑夫的同学一连提出好几个要求。

薔色笑答：“我的答案按次序是不、不、不、可、不。” 史蔑夫问：“应允哪一条，可是出来跳舞？” “不，是借脚踏车给你。” “咄！” “喂，得些好意需回头。” “放学我来拿车子。” 傍晚史蔑夫来了，薔色知道他是半工读苦学生，平时食用比较差，特地做了牛排请他。

这洋小子感动了，他问：“你这样守身如玉，为的是谁？”蓄色微笑，“你说呢？”“那幸运的人是谁？”蓄色感喟，“他不一定觉得幸运。”“什么！”“他天天吃得到牛排。”史蔑夫温柔地说：“你收服了我，蓄色，不论几时，吹声口哨，我即赶来，你懂得吹口哨吧。”蓄色笑起来，收了碟子，拿到厨房去。

史蔑夫帮她洗盘碗。

“告诉我关于你自己。”每个人都那样要求。

“我是一个学生，有什么可说？”这时有人掀铃，蓄色去开门，门外站着贾祥兴，与史蔑夫一照脸，开头大家都一怔，然后立刻知道对方不是假想敌，立刻松懈下来，不过，又觉得多一个人始终讨厌，于是采取沉默。

贾祥兴同蓄色说了几件事，放下当天中文报纸，看了史蔑夫一眼，告辞而去。

史蔑夫正喝咖啡。

蓄色笑，“又不见你问他是否那个人。”史蔑夫不暇思索，“当然不是。”那只不过是名跑腿。

蓄色不服，“你怎么知道？”“咄，你当我昨天方才出生？”蓄色只得笑了。

那年冬季苦寒，一场雪接着一场，蓄色听见同学抱怨说：“像他妈的西伯利亚”，鞋底沾满融雪的化学盐，车子寸步难行，天天迟到不是办法，蓄色只得加倍早起。

十分辛苦的时候也问：这些都是为什么呢，一转念，想到若非继母搭救，甄蓄色岂敢妄想有机会到外国来吃这种咸苦。

讲师进课堂来，“蓄色，只有你一人准时来听课。”蓄色微笑，“我就住在楼上，我无借口迟到。”翌日风雪更大，飞机场随时关闭，上学前，贾祥兴来看过她，同她说，晚上一起吃意大利面可好，蓄色答应，他忽然大力按她的头。

这个动作令蓄色想起一个叫耳朵的人。

她已经不大记得耳朵的五官，他身段仿佛比较矮小，同贾祥兴差不多。

那日，课上到一半讲师忽然解散学生，因下午天气会更加恶劣。

蓄色独自来到停车场，鹅毛大雪向整个广场扑过来，睁眼只见白蒙蒙雪片飞舞。

蓄色居然还有兴趣张大嘴迎接雪花，年轻真是好。

就在这个时候，她看到一得高大的身型站在面前。

眼花了。

怎么可能。

可是那人对她喊：“蓄色，还不快开车走。”她拨开面前大雪，看得一清二楚，是，是利佳上。

他终于看她来了。

蓄色笑道：“你挑得个好日子。”“我自多伦多来。”“到该埠做什么？”“我将担任多大一年客座教授。”蓄色一怔，多市与纽约只需一小时飞机。

雪下得更急了，利佳上头上与长大衣肩上很快积有一层薄雪。

蓄色踏前一步。

利佳上已经这样说：“多市与纽约最近，我可以时时来看你。”蓄色哽咽，可是声音尽量平静，“还不快上车。”忽然之间，她踏前一步，双臂紧紧

搂住利佳上，脸埋在他胸前。

利佳上轻轻说：“多谢温馨欢迎。”蓄色说：“我一直纳闷，靠在这个胸膛上的感觉如何。”“可否告诉我？”“大衣太厚，毫无感觉。”“笑死我。”他们终于上车，幸亏吉普是四驱车，雪地行走不成问题。

到了公寓，利佳上说：“恐怕我得借宿一宵。”“你没订酒店？”“有，可是此刻车子难以抵达。”“没问题，我有睡袋。”他脱下大衣，斟一杯酒喝，“有无食物？饥肠辘辘。”厨房只有隔夜白饭，“腊肠蛋炒饭如何？”“杀死人，快拿来。”蓄色马上走进厨房。

她的手艺认真有限，可是蛋炒饭并不难做。

捧着碟子出来，看到利佳上正在读文件。

他取出膝上计算机，“你的打印机可否借给我一用？”蓄色指给他看，“请便。”他一边吃炒饭一边接驳计算机。

“唔，这是我吃过最好的炒饭。”“谢谢你。”蓄色浑忘与邻家有约。

她泡出一杯龙井茶。

利佳上讶异，“何来这样好的茶叶？”这才猛地想起，“是邻居送我。”门铃响了。

蓄色出去开门。

是送茶叶的人。

贾祥兴一见她便说：“你怎么不过来？我以为你叫风雪挡住了。”蓄色不语。

“别开窗，否则你会以为住在咆哮山庄。”他伸手去拉蓄色的手。

这时，他听见室内有人说：“蓄色，我需要更多纸，还有，可以添饭吗？”他愣住了。

第六章

他怎么可以那么笨，他连忙松开蓄色的手。

他应当一早自蓄色眉梢眼角看出端倪。

只见蓄色心思有点恍惚，可是有掩不住的复杂神情，既高兴又无奈且为难。

那叫她的声音，是何等沉着与自信。

贾祥兴不由得退后一步。

他听得自己轻轻说：“适适做了一大盘肉酱意粉。”蓄色点点头。

“你若不方便过来，我取来给你。”“麻烦你了。”贾祥兴回家去。

他妹妹看见他笑嘻嘻过去，灰头灰脑过来，不胜讶异。

“发生什么事？”“蓄色的男朋友来了。”“她向你介绍？”“不，我没见到他。”“那你怎知那是他？”贾祥兴枕着双臂，“我感觉到。”“我这就过去拜会他。”“你顺便送食物过去吧。”“喂，别颓丧，不到最后一步，不知谁胜利。”“你说得我好象有机会下场决战似。”“反正是零，不打这场仗白不打。”适适捧着食物过去。

来开门的是一高大英俊的男子，他需欠身迁就适适的高度，他亲切地

笑道：“你必是贾小姐了。”适适凝视他。

他只穿着普通衬衫西裤，可是整个人看上去是那样潇洒自然，身体语言可亲之至，他立刻接过她手中盘子，并且延她进内。

适适后悔叫哥哥打这一仗，她不应对亲生同胞花言巧语。

适适也看到了薔色，慢着，她应当心花怒放才是，为何反而脸带愁容。

噫，她同他的关系可能有点复杂。

适适坐下说及天气，怎么样整天没有一个人客上门等等，然而扯到下雪实在可怕等。

他们静静听她发表意见。

适适终于识趣地的告辞。

回去同哥哥报告：“他好似比她大彼多。”“长得怎么样？”“我所见过最富魅力男士。”“哗，你的职业便是看男人，见识无比广阔，所言不虚。”“谢谢你。”适适啼笑皆非。

“他如约会你，你会出去吗？”“你开玩笑，天涯海角，在所不辞。”听见妹妹如此说，贾祥兴怔住了。

适适不会说谎。

“为什么？”“那是一个使女人觉得像女人的男人。”“啐，我使你觉得像什么？”“妹妹。”“因为你真是我的妹妹。”“不，某些异性从不令我们心跳，他们永远是兄弟、同事、好友。”贾祥兴悻悻然，“我不幸就是这一类。”适适不再谈这个话题。

贾祥兴把窗打开一条缝子，雪片纷纷窜进来，可是一遇暖空气，立刻融化。

他寂寥地回到自己房间去。

早上，雪停了，市政府铲雪车天未亮就开始操作。

薔色捧着热茶杯在窗口看街道风景。

利佳上在沙发上醒来，问道：“交通如何？”“步行最快。”“学校可开放？”“听收音机才知道。”薔色笑嘻嘻，“同幼儿园生一样听特别新闻报告。”“你希望逃学一天？”薔色转过头来，“我一向是好学生。”“过来这边。”薔色并没有走过去，皆光靠着窗，身形苗条。

利佳上叹口气。

半晌，他说：“我该出门去办事了。”薔色缓缓走向前，蹲下挫他身边，“我一直纳罕，靠在这样的胸膛之上，滋味如何。”她轻轻把脸靠上去。

她听到他心跳，体温汨汨转到她脸上。

利佳上问她：“感觉如何？”“你仍穿着衬衫。”他揭开毯子，“多谢你提醒我，我得换件衬衫，行李袋放到何处去了？”薔色亦唤醒自己，“我给你做早餐。”“一块无牛油面包与一杯清茶即行。”“你是我所认识节食最成功的人。”利佳上笑笑。

他也是少数清晨起床就好看的人。

他淋浴更衣。

薔色知道他行李里起码带着半打白衬衫。

“百货公司几点开门？”“你要买什么？”“女同事托我买件银色面子羽绒外套给她女儿。”薔色骇笑，“银色，那是一种可以穿在身上的颜色吗？”利佳上笑了，“有人喜欢。”“所以这世界多姿多彩。”他们又开始回避对方，尽谈些不着边际的话。

刚欲出门，适适过来问：“要不要同一辆车？交通非常挤塞。”利佳上很客气，“我要到皇后区探朋友。”适适只得耸耸肩离去。

利君对薔色说：“朋友对你很好。”“出外靠朋友。”上一句是在家靠父母，可是，薔色并无父母。

无论在何处，她靠的都是自己。

怎么样说每一句话，怎么样走每一步路，都小心翼翼，没有表示怕人家觉得她冷淡，太过热情又怕人家嫌弃，无论坐同站，都似多了一只手或是一条腿，那种感觉，真是卑微伤心。

再沉默、再低调，一个无人纵容的孩子仍是多余的孩子。

即使将来出人头地，名利双收、家庭幸福，那烙印是永久的烙印。

她陪他去买礼物，试穿示范，售货员劝她也买一件，她连忙双手乱摇。

深蓝色对她来讲已经很好。

利佳上忽然觉得肚饿，买路边热狗来吃。

薔色坐在路边等他。

“你要迟到了。”“不怕，十一点才有课。”“我送你，放学我来接。”“小心驾驶。”她还是迟到了。

讲师与同学都以诧异目光看着她。

脱下外套在角落坐下，薔色发觉白衬衫上有一点黄色芥辣印子。

这一点芥辣分明是陪利佳上刚才吃热狗时溅上。

她坐得有那么近吗，不是有大衣罩着吗，白衣上的渍子往往来得最神秘不过，而且，芥辣是无论如何洗不掉的渍子。

薔色比往日更加沉默。

讲师不知说了什么，薔色没听到，她惘然抬起头，耳朵都烧红了。

放学时薔色拨电话给利佳上，他显然在车上，立刻回答说：“告诉我怎么走。”薔色把地址说清楚。

“给我二十分钟。”她到图书馆坐下。

史蔑夫看到她，马上走到她身边。

“放学去喝杯热可可。”“我有约。”“你有约？”他假装大吃一惊，“谁会约你？”“信不信由你，”薔色微笑，“自然有人。”“我得问此君是谁。”“朋友。”“你初到本地，何来朋友？”薔色但笑不语。

史万夫无论如何不服气。

片刻时间到了，薔色挽起背包。

史蔑夫静静跟在她身后。

薔色已无暇理会是否有谁跟在她身后，走出校门，看到自己的车子便忽忽奔过马路。

史蔑夫呆呆看着她。

只见一高大男子打开车门让她上车。

对面马路并不是那么远，史蔑夫可以清楚看见她如花笑靥。

她从来没有为谁那样笑过。

车子驶远良久，这金发小子仍然呆呆站在马路上。

在车厢里薔色擦着冰冷鼻子，“去何处？”“周末无事？”“没有。”“去拉斯维加斯。”这当然不是真的。

薔色笑弯了腰，“好呀。”“不，去威尼斯。”那是陈骑罗最钟爱的城市。

薔色苦涩地思念继母。

“到伦敦。”“一定要到别处去吗？”“我知道了，到长岛。”“好的，一言为定。”“太冷了，我渴望脱掉衬衫。”“那最容易不过，让我们到墨西哥。”利君看她一眼，“我以为你会说家中最暖和。”蓄色低下头微笑，“你一直在等我先有表示。”他温柔地说：“那是不对的，我人已经主动来到你面前。”蓄色仍然微笑，“我无此勇气。”利佳上低声问：“你另有他人？”“没有。”“那么，我可以等。”蓄色落下泪来。

“我不会催你。”“对不起。”“谁也没有做错，何用道歉。”他把车停下来，拥抱着她。

“你会等我？”“永远。”“永远是很长的一段日子。”他微笑，“在我的年龄不是。”那一天，他搬到酒店去住。

蓄色微笑，“你怕人说话。”他没有解释，只是笑笑。

后来才知道他特地来参加的会议便在酒店举行。

蓄色坐在一角看他发言，他有一股自然的学者风度，他知道他的功课，有比而来。

资料充份，言语简洁幽默，听众反应热烈。

会后蓄色帮他收拾讲义，有人问：“这位漂亮的小姐是——”他顺口答：“甄蓄色小姐。”从前他会说：“我的女儿。”现在，蓄色失去了原有的身份，可是将来的新身份又未敲定。

她笑笑不语，心中却有一丝凄惶。

周末过后，利佳上折返多伦多。

“有时间过来看看。”蓄色颌首话别。

寒假头一个星期她原本打算与贾适适一起到迈亚米度假。

她等他来叫她，可是他让她自己作决定。

蓄色踌躇得很厉害。

适适劝：“听从你的心。”蓄色叹口气，“我的心从来不予我忠告。”适适笑，“我的也是，可是它说什么？”“它叫我到多伦多去。”“那么去好了。”蓄色意外，“我以为你会反对。”适适温和地说：“可能是一个错误，你与他只能相处一段短时期，但又怎么样呢，你才十九岁，不犯错又似乎不像年轻人。”蓄色不住点头。

“我会给他一个意外。”适适竖起一只手指，“千万不要给任何人意外，详细把日期时间通知他。”蓄色很为难，她额角冒出亮晶晶的汗珠。

适适知道，只有一个人在最爱另一人之际，任何一点点小事，才会引起如此大踌躇。

她非常同情蓄色。

适适扬着手，叹着气，“去吧去吧，给他意外吧。”蓄色收拾简单行李，乘飞机到多市。

在飞机场她想拨电话到他宿舍，可是心想不过尚余二十分钟车程而已。

她叫了出租车。

到他门口按铃时是黄昏七时。

这时才认为适适所说十分真确，他要是不在家可怎么办呢。

但是他来找她，也从来不预先张扬。

蓄色按铃。

听到脚步声传来，她十分高兴，可是门打开了，蓄色一怔，应门的人竟是一名金发女。

几乎百份之九十的金发全是染的，深棕色的发根露了出来，未及补染，约近三十岁的她脸上有点泛油，妆褪了一半，可是略具风姿。

她看着蓄色问：“找谁？”蓄色沉着应付：“利教授。”“利出外替我买香烟。”蓄色说：“那我进来等他。”那女子忽然冷笑一声，“你是他学生？你可有预约？”蓄色忽然很尖锐地答：“我是他的女儿，我同他终身有约。”那女子退后一步，面露诧异尴尬之色。

蓄色进屋，乘胜追击：“他没告诉你吗？”顺手打开所有窗户，皱着眉头。

她转过头去，“一有人抽烟，整间屋子都臭。”然后在最好的一张沙发上坐下，双目炯炯地看着那女子。

那女子适才的自信忽然消逝，她不知如何应付屋主女儿无礼的控诉。

蓄色发觉女子身上穿着混合人造纤维料子制的一套紫色衣裙，半跟鞋已踢得十分残旧，这是北美洲典型白领女打扮，年薪约三万美元左右。

蓄色忽然吃惊，她掩住了嘴，这等刻薄的目光莫非似她生母。

养母感化了她，可是她身体里流着生母的血，一到要紧关头，遗传因子会得发作，简直情不自禁。

刚才一连串动作是多么叫人难堪。

就在这个时候，利佳上推门进来。

他一眼看到了蓄色，愣住。

假金发女郎连忙上前，“利，她是你的女儿？”利佳上立刻笑，“你们已经互相介绍过了，蓄色，真是意外的惊喜。”蓄色冷冰冰地坐着，不为所动。

那女子犹豫一会儿，取过架子上一件大衣，“利，我先走一步，明日在办公室见。”可是蓄色的坏因子一发不可收拾。

她伸出手来，“香烟呢，”自利佳上处取过纸袋，塞到女郎怀中，“别忘记你的香烟。”利佳上错愕地站在一旁，不知如何应付这个场面。

那女子勉强一笑，“再见。”利佳上还想说什么，被蓄色凌厉目光阻住，她在女子身后大力关上门。

她冷笑，“你不是想送她回家吧。”利佳上骇笑，“你怎么会忽然出现，而且举止言行统统不像甄蓄色？”女客一走，蓄色静了下来，“不，也许这个才是真蓄色。”“你好吗，你没有事吧。”“我很好，我无事。”“那位小姐是我的临时秘书，好心来帮忙处理文件，慢着，我为什么要对你解释？”蓄色质问：“你让她在屋内抽烟，还替她做跑腿去买香烟？这种洋妇一个铜板一打。”利佳上大吃一惊，“你并不认识她，为何仇视她？”“因她有非份之想！她前来启门之际先仇视我。”“那不是真的。”“我的感觉错不了。”利佳上看着她，“你语气似一个妒意不可收拾的爱侣。”“我，妒忌那洋妇？”蓄色提高声线。

利佳上笑出来，“更像了。”蓄色刹那间恢复了沉静忧郁本色。

“你到多市来度假？”她轻轻答：“不，我来邀请你私奔。”利佳上显然仍在介怀，“你到处告诉别人你是我女儿，还如何私奔？”“我以为你一向不管别人说些什么。”“可是我却十分关心你说些什么。”“我这次特地来同你吵架才真。”蓄色站起来拉开大门。

“慢着，”利佳上抢过来，“你以为你要走到哪里去。”他紧紧把她搂在怀中。

蓄色听得他深深叹息一声。

“对不起在你同事面前失态。”“你是第一个管我的人。”“我远远不如绮罗大方可爱。”“绮罗叫我永远怀念。”“她仍然在生多好，我亦不会有非份之想。”这不是真话，她一直觊觎他的胸膛。

“来，看看这里的客房。”蓄色说：“我还算幸运，假使她穿着睡袍来开门，吃不消兜着走的是我。”利佳上这时已完全原谅了她，“那你要在清晨来。”“你会吗？”“不一定，看情形，一个男人是一个男人。”蓄色笑了。

金发女子留下一只粉红色塑料打火机。

品味需庞大的基金支持，可是金钱又未必买到品味。

蓄色把廉价打火机丢进垃圾桶。

她们都喜欢东方男人，因为他们手头比较宽裕，又愿意照顾女性。

洋妇一直以为大多数华人太太都不用工作，家中雇有佣人，而且有能戴名贵珠宝。

羡慕得十分妒忌，可是又佯装看不起人。

她也想来插一脚。

蓄色冷笑一声：待我死了再说吧。

一抬头，看到墙上镜子里的反映，只见自己睁圆双眼，吊起眉梢，咬牙切齿的样子，哎呀，好象一个人，这是谁？活脱脱是一个较为年轻的方国宝女士。

蓄色呆呆地看着镜子，多年来养尊处优的生活并未能抹煞她的本性，一到要紧关头，原形毕露。

利佳上问：“看牢镜子干什么？”蓄色转过头来，“你说呢？”利佳上笑，“可怜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那是什么意思？”利佳上温柔地答：“那是说，不要在任何地方挂镜子。”蓄色低下头。

午夜醒来，十分歉意，利教授明朝该如何向女同事解释呢，那女子一口气下不去，又会否再上门来同她斗三百回合？都叫蓄色难以入寐。

她起来，披上大衣，走到窗前。

贴近玻璃已经觉得冷。

她索性打开窗，哆嗦几下，反而精神。

窗外有什么在蠕动，是浣熊吗。

看清楚一点，树丛下有两个人。

那对少年男女紧紧拥抱热吻，因为年经的缘故，并不觉猥琐，反而有点像荷哩活电影中蓄意安排的性爱场面。

他的手伸到她毛衣底下，这样零度天气一点也不觉得冷，什么时候了，时钟显示是凌晨三时，那么晚还不回家，父母有无挂念他们？蓄色叹息一声。

如果她有父母，她才不会叫父母担心。

那对年轻男女忽然发觉有人在看他们，倒底是一类，忽觉有羞耻之心，搂着底头离去。

蓄色犹自在窗前站了很久很久。

直到手足冰冷，才回到房间去。

她拨电话到贾祥兴家去。

“吵醒了你。”“不不，已经是早上，该起来了。”“你那边天亮没有？”“多伦多与纽约并无时差呀。”无论说什么，贾祥兴都不介意，声音喜孜孜，她自动找他，那意思是，在她心里，还有他的位置，只得一点点，也不要紧。

“几时回来？”“过两天。”“可要我来接飞机？”“还以为你永远不会问。”“我一定来。”“带我参观你的店铺。”“随时欢迎。”薔色说：“我怪想念你们。”贾祥兴觉得荡气回肠，活到八十岁，他都不会忘记这个破晓时分的电话。

薔色轻轻向他道别，挂上电话。

贾祥兴用手抹一把脸，看向街外，天蒙蒙亮了。

他在博物馆第一眼看到这个女孩子就爱上她。

老成持重的他从未见过那么秀丽沉静的人儿，鹅蛋脸、短发、白衬衫、蓝长裤、平跟鞋，身段无比纤美，上帝偏心，在制造某些人的时候，特别精工。

她浑身上下一点装饰品都没有，朴素得不似真实世界里的少女。

那少女在同一个早上向利佳上摊牌。

她一边微笑一边悲哀的说：“我要走了。”利佳上静静等待下文。

甄薔色轻经说：“没有人会同深爱的人结婚吧。”利佳上不作声。

“何等辛苦。”利佳上轻轻问：“那么你认为我同绮罗并不相爱？”“你们是例外。”“你又缘何这样年轻就考虑婚姻？”“我与其它家庭幸福的女孩子不同，我很想早点有个自己的窝，生儿育女，得到精神寄托。”“这是否意味着我将失去你？”“怎么会，你在我生命中永远地位超然。”“真没白在英国受教育，现在说话学会语气雷霆万钧，实则毫无份量。”“真了不起是不是。”薔色笑了。

“我会一直在这里等你。”“胡说，不久将来，你便会再婚。”利佳上不语。

“答应我，求婚之前，查清楚她的金发是否真的。”“能这样捉狭，可见还是爱我。”真的，对贾祥兴，她才不会如此计较。

她见到贾祥兴兄妹，一直微笑。

适适高兴得团团转。

她一直叽叽呱呱说话，男女主角反而无言。

“薔色，趁假期刚开始，到长岛我父母家去玩，好不好。”薔色说好好好。

她最羡慕人家有娘家，一切都是现成的，在那里，家长撑着一把大伞，挡风挡雨，还有，付清一切账单。

现成的床铺被褥食物冷热水随时享用，有事大喊“爸爸妈妈”，无他，就因为运气好，说不定多吃一碗饭就有大人拍手赞好。

还有，嫁出去十年八载之后，少女时期的房间还照原来式样布置，像间纪念馆。

老佣人捧出三菜一汤来，一边抱怨没有新花样一边吃个碗脚朝天。

适适有娘家，而薔色没有。

“你会喜欢我爸妈的，他们十分大方。”接着的一段日子，薔色每日睡到日上三竿，由贾祥兴中午自店铺回来把她叫醒陪她吃早点。

下午她找资料写功课，然后出去接质祥兴打烊。

贾氏老家接近海堤，风景如画。

贾先生太太年纪不小，仍然相敬如宾，对世事及子女根本全无要求，自然非常快乐。

管家是墨西哥人，已经做了超过十年，似半个自己人，贾家欢迎每一个客人，对甄薔色更加另眼相看。

薔色对这样的家境非常满意。

这里可没有追着女儿要钱的生母。

贾祥兴未料蓄色会这样松弛。

她躺在绳网床里晒太阳可以睡熟。

他怜爱地说：“餐餐吃三碗饭也不见你胖。”“三十岁时才发肉。”“我不怕。”蓄色笑了，“现在你当然这样说。”贾祥兴说：“蓄色，让我们结婚吧。”

“我还没有毕业。”“婚后继续读书大不乏人。”“你对我并无充份了解。”贾祥兴笑，“这世上所有的婚姻其实都是盲婚。”说得也真确无比。

知人口面不知心，日久才见得到真面目，吃惊兼伤心，即刻离异。

他同她到铁芬尼去看指环。

“喜欢哪一只，告诉我。”蓄色说：“如果决定结婚，指环不重要。”贾祥兴却道：“指环是男方对女方的一种尊重，文艺小说中一条草做指环是不切实际虚幻飘渺可笑的承诺，不足以信。”他说得很好。

“钻石白金可永久保存。”结果蓄色只挑了一副耳环。

翌日，指环却送了上来，尺寸刚刚好。

蓄色戴上细细观赏。

“很漂亮。”蓄色随即除下，放回浅蓝色小盒子，还给贾祥兴。

“好，我暂时保存。”他蛮有信心。

她把这件事告诉利佳上，他说：“如果这是叫我妒忌，你注定失败，而且，对方无辜，你别太伤害他人，那不公平。”蓄色在电话中说：“我是真有意结婚。”“若果赌气，那是伤害自己。”蓄色忽然说：“我已长大，我与你无话可说。”她挂上电话。

她跑到贾家，帮适适做账。

回到家，已是深夜，电话录音并无留言。

这不是赌气，这是无话可说。

蓄色没睡好，做了一个噩梦，进了一间鬼屋，但是她却没有惊怖，在样子古怪的魑魅魍魉中穿插，直至梦醒，虽然不太愉快，但是真正令蓄色害怕的，却是一直向她要钱的生母。

那清早蓄色去敲门：“我的指环呢。”好一个贾祥兴，睡眠惺松，立刻打开小型夹万把指环递给甄蓄色。

蓄色套上指环自顾自上学去。

贾祥兴大声叫：“YES！”那日下午，两兄妹去接蓄色放学。

融雪，一片湿滑泥泞，道路肮脏到极点。

他俩坐在车内等候，一边看附近公园内一群年轻人踢泥球。

伸腿一踢，整只球带着大团泥巴飞出去，乐趣无穷。

适适问：“到什么地方结婚？”“当然是风和日丽的地方。”“要早点订做婚纱礼服。”“她穿很简单式样就像公主一样。”适适看着哥哥，“我真替你高兴。”“你呢，你有打算无？”“你少理我，尽管自己游上岸是正经。”兄妹相视而笑。

贾祥兴忽然说：“蓄色出来了。”可不就是她。

蓄色一走进公园范围，立刻听见有人叫她。

她抬起头，看到同学史蔑夫，那洋小子故意溅几点泥巴到她身上，惹她注意。

本来笑笑走开就无事。

这也一贯是甄蓄色处世作风，可是今日她人却异常不甘心，她伸手去

抓史蔑夫。

众球友大声喝采。

史蔑夫如泥揪一般滑出去，怎会给她逮到，蓄色追上去。

贾祥兴大惊失色，立刻下车。

适适在一旁喃喃说：“甄蓄色这一面我们好似还没看清楚。”贾祥兴闻言怔住。

说时迟那时快，蓄色手一长，已抓住史蔑夫球衫，说怎么都不放，挣扎间她亦变成泥人。

史蔑夫服输，蓄色逼他道歉。

只听得蓄色清脆笑声在春寒料峭的空气中如银铃般传出去。

适适又说：“至少她快活。”贾祥兴问：“是因为订了婚的缘故吗？”“希望是。”贾祥兴奔过去。

蓄色看到他，十分不好意思，迅速恢复常态。

“你都看见了？”贾祥兴点点头。

蓄色端详自己，解嘲说：“幸亏耳环戒指都还在这里。”贾祥兴语气十分温和，“不见了也不要紧。”适适在一旁叹口气。

蓄色问她：“他说的是真的吗？”适适颌首：“全真。”贾祥兴搂着一个泥人回家去。

蓄色淋浴时他在浴室门口问：“那人是你同学？”“同系同班。”“真幼稚。”“有人还踩花式滑板呢，长人不长脑，真羡慕。”贾祥兴感慨：“华人的确老得快。”“是呀，即使在外国出世，到了五六岁，也得到中文班去上课。”贾祥兴笑，“我就是叫这个整得死去活来未老先衰。”蓄色里着毛巾浴泡出来，整张脸亮晶晶。

贾祥兴看得呆了。

他伸手过去握住她的脸。

蓄色挣脱。

他诧异，“我以为我们已经订婚。”蓄色坐到一角，“我还没准备好。”贾祥兴也不是全无脾气，“你得好好准备。”蓄色一脸落寞，“我知道。”贾祥兴又自觉言重，不舍得她不开心，但终于不能再说什么，他开门离去。

整件事是失败的。

电话录音上仍然没有留言。

第二天，史蔑夫追上来，“蓄色，你身手好不敏捷。”蓄色不去理他。

“喂，我道过歉，你也笑了。”“回家后越想越气。”“我陪你衣裳。”“算了吧你。”史蔑夫还想说什么，蓄色忽然趋过身子在他唇上重重一吻。

史蔑夫呆若木鸡，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怪叫：“好家伙，这是怎么回事？”看，毫无困难。

可是，同样的亲热用不到贾祥兴身上。

真是悲哀。

蓄色默默走开。

当日下午，她去找贾祥兴。

自玻璃门看进去，见他细心招呼客人。

古时中国人把生意人地位排得相当低，实在有其原因，士农工商，只见贾祥兴小心翼翼，稍微欠着身子，佝偻着背脊，陪着笑，无限殷勤地跟着一对洋人夫妇背后走。

一日要服侍多少客人？将来，她是否要出任他的助手？还有，孩子们可得承继事业？蓄色惊出一身冷汗。

她想转身走，可是贾祥兴已经见到玻璃门外的她。

他过来拉开玻璃门，欢喜地叫：“蓄色。”蓄色看到他有一络头发疲乏地挂在额角上，招呼客人原来是这样劳累的一件事。

她轻轻说：“我一会儿再来。”“不，”他极不舍得她来回来回那样跑，“为什么不进来呢。”蓄色只得进店去。

小小画廊里摆满未成名画家试探之作，十分讨好，作品适宜点缀客厅墙壁。

洋夫妇见到蓄色，十分讶异她秀丽外型，指着其中一幅画里穿清朝服饰的少女问：“你是模特儿？”真有点像，同样的鹅蛋脸、大眼睛。

蓄色笑了。

以前流行香港水上人家旦家渔女画像，后来中国开放艺术家们眼光拓大，又画旗装，妙哉。

他俩终于选购一张少女持荷花像。

贾祥兴笑逐颜开。

蓄色浏览一下，真没想到标价如此高，所以说，逢商必奸。

做成那一军生意后，贾祥兴恢复平时神态，“请坐，我斟杯茶给你。”那边有小小一张茶几，两张沙发。

蓄色过去坐下。

茶几上有适才客人喝剩的意大利咖啡，将来，斟咖啡的必定是她。

“适适呢？”贾祥兴答：“在第五街逛百货公司。”蓄色觉得有口难言，“我去找她。”贾祥兴笑，“你怎知她在哪一家？”蓄色答：“我有灵感。”“缘何精神恍惚？”“我没事。”“有什么话，可直接对我说。”这是对的，何必先对适适说，然后才叫适适对他讲。

蓄色也反对一走了之。

她鼻尖泛着油，取出手帕，细细抹一下。

终于她说：“我尚未准备好。”“我们有的是时间。”“我想，我永远都不会准备好。”贾祥兴诧异了，“你欲悔约？”蓄色答：“我们彼此不适合。”贾祥兴说：“可是，你这样反复，会伤害到无辜。”声音相当平静。

“对不起。”“一句对不起，不足弥补他人终身的创伤。”蓄色也忿慨了，“终身？哪里会那么严重。”至多将来拖儿带女，路过马路，看到一个皮肤白皙少女之际，刹那间许会联想到甄蓄色，一辈子？不要说笑了。

他们总爱把创伤夸大，以便说话。

贾祥兴抬起头来，脸上哀伤之色使蓄色心惊。

他沉默一会儿才说：“你连试也不肯试。”蓄色伸手去安慰他。

他避开，“别碰我，别拍我的头拍我肩膀，我不是一条狗。”蓄色为难地缩回手，脱下指环，放柜台上，转身离去。

她回公寓，开了一瓶白酒，坐在露台上，对着夕阳独饮。

翌日，醒来，已红日高照，她梳洗完毕，去拍贾家大门，希望获得原谅。

可是看到工人在搬家具。

“喂，”她大声问：“搬去何处？”“长岛。”真没想到贾氏兄妹决定避开她。

蔷色立刻尴尬地走到街上去。

第七章

她等着适适来话别，可是没有，她跟着哥哥走了。

她可以找到店里去，她也知道贾氏老家地址，要找，总找得到，可是蔷色反而松口气。

过两日，她也匆匆搬走，更换了电话号码。

人在暗，她在明，倒底是一件吃亏的事。

现在，每天上学放学，她都十分小心，看看前后左右，有无人尾随。

她的疑心是多余的，贾祥兴是正当生意人，他不会怀恨于心，也不会做出什么不合情理的事来。

蔷色又有一丝失望。

叫一个男人放下一切尊严为女性失礼地拉拉扯扯哭哭啼啼究竟是难得的，当时可能可憎可厌可怕，但若干年后想起来，却是魅力左证。

搬一次家消耗不少，她打电话到石律师处拨钱。

一日放学回家，甫掏出锁匙，有一高大人形闪出，蔷色失声尖叫。

那人受惊，也大叫起来。

一看，却是利佳上。

蔷色忽然泪如泉涌。

利佳上拥抱她，“嘘，嘘，这是怎么一回事，搬了家也不告诉我，石志威急得不得了，叫我来看看个究竟，这是纽约，鲁莽需付出代价。”蔷色一声不响，把脸埋在他胸膛之前，一直默默流泪。

“开门让我看你的新居。”蔷色仍然没有动静。

利佳上叹口气，“情绪如此不安，如何读好书？”半晌，蔷色伸出手颤抖地摸索他的面孔。

利佳上握住她的手，放在唇边。

他俩紧紧拥抱。

因为在街上，所以可以放肆一点。

新居里只得一茶一几。

“怎样写功课？”“在图书馆做。”“电视机呢？”“我不看电视。”“不可置信。”蔷色此刻眼睛鼻子嘴巴都已红肿，可是仍然不失是个美少女。

利佳上温和地说：“原来伤人者自己亦会元气大伤。”“你知道什么！”“我一切都知道。”“我不信。”“人家受了委屈，什么都告诉了我。”蔷色大吃一惊，“他来找你？”利佳上说：“不，我去找他。”蔷色征住。

“是石律师告诉我你想结婚。”四处都布满了眼线。

利佳上一踏进画廊，贾氏兄妹就迎上来，以为是贵客上门。

利佳上挑了两张不为人注意的小小水彩风景画，然后自我介绍。

一早画廊并无其它生意，他坐下来喝一杯香片茶。

贾适适心绪比较澄明，她忽然轻轻问：“利先生可是甄蔷色的继父？”利佳上有点尴尬，早知一进门就说明自己的身份。

他连忙欠欠身，“可以这样说。”适适没有放过他，接着略略提高声音，“听说，你对她有特殊感情？”语气有责备成份。

利佳上这时发觉画廊的空气调节偏冷。

他答：“蓄色并非拙荆所生。”贾适适一愣。

利佳上继续说下去：“她是我妻子前夫的女儿。”适适没想到蓄色身世如此复杂，不禁怔住。

利佳上再说得清楚一点：“她亲生父母一早离开了她，不过，她在我家，是一位很受尊重的小朋友。”贾祥兴在该刹那完完全全原谅了甄蓄色。也许，一个童年如此不愉快的女孩，成年后有权任性一点。

利佳上终于问：“听说，你们打算结婚？”贾适适再讶异不过，“她没告诉你？她悔婚了。”不知怎地，利佳上非常商兴，可是面上了不露出来，“那，打扰两位，我先走一步。”他拿着两张画走出画廊，脸上泛出一丝笑意，随即收敛，匆匆往新地址找蓄色。

他的新家是一座镇屋的二楼，他站在楼下往上看，只见窗户紧闭。

他一直站在街角等。

直到看见她回来。

蓄色似乎又长高了，仍然穿着深蓝色外套，脸色白皙而平静，情绪看不出异样。

可是他一叫她，她回过头来，大声尖叫，吓了他一跳，接着，她泪如泉涌。

可见是受了委屈。

这时他才想起来，“那两张水彩画呢。”匆匆下楼去，两张画仍然扔在楼梯角。

蓄色说：“假使是两筒面包，早就被人拣走。”利佳上只得笑。

蓄色说：“这种画，自未成名年轻画家处以一百数十元买来，转手赚十倍。”“做生意嘛，有灯油火腊需要兼顾。”他把画拆开。

画中人同蓄色几乎一模一样。

穿着深蓝外套、白色衬衫，倦慵地看向窗外。

另一张是低头看书的侧面。

蓄色讶异，看署名，右下角只见两个英文字母，噫，是费祥兴。

蓄色不语。

是充满爱意的两帧写生。

蓄色一直不知道他会绘画，也不发觉他已将她记录在笔下。

不过生意人毕竟是生意人，画好了，放在店里卖，能赚钱千万不要放过，赔本生意千万不要做，回报率低的投资需即刻缩手。

所以他立刻搬了家。

蓄色放心了。

他与她，都会没事。

说真了，都是十分有保留的人。

蓄色坐下来松口气。

她双目红肿渐渐褪去，面孔向着窗外的她就是画中人。

“我劝你把书读好。”蓄色凄凉地微笑，“绮罗去世给我的启示是，也许凡事不宜拖延，否则就来不及做。”“所以你觉得要迅速结一次婚。”“是。”

“为何又悔婚？”蓄色不语。

“觉得内疚，对不起人家？” 蓄色嗤一声笑，“哪里有这样伟大，是我发觉无法与他亲热。” 利佳上一征。

“我心中始终只有一人罢了。”“那人是谁呢。”“你又何必问。”“但说不妨。” 甄蓄色刹那间恢复了佻皮本色，答道：“主耶稣基督。” 利佳上看着她，“那男孩应当庆幸他离开了你。”“胡说，他会一辈子想念我。”“因为你待他坏？”“不，我待他十分公平。”“所有刻薄的老板也都那样说。” 他俩凝视对方。

都知道再也不会找到更爱的人。

“当你廿一岁，不再受石律师监护，又能独立自主的时候，再决定结婚未迟。” 蓄色低声说：“多么浪漫，这是向我求婚吗？” 利佳上轻轻答：“你我均知那是没有可能的事。” 蓄色不出声。

“我们在一起经历过太多事情，彼此太过熟稔，虽无血缘，也似我真继女，我尝试挣脱枷锁，终不成功。” 蓄色仍然沉默。

“当我看见你之际，你只得十二岁……” 那双晶莹的大眼睛已经常常偷窥他，叫他心惊。

他总担心有事会发生，可是二人相安无事。

是他建议把她送出去留学。

绮罗亦实时明白这是一个好主意。

等蓄色大一点，当必定明白三人之间的关系。

“我希望你愿意让我永远照顾你。” 蓄色微笑，“好呀。”“语气中请稍微加些诚意。”“好——呀。”“还是不够。” 蓄色伸手过去，用手臂搭住他的肩膀。

她常常看见绮罗那样做，好让利佳上双臂圈住她的腰身。

蓄色向往这个姿势，它充份显示了男欢女爱。

可是利佳上并无把手搁在她腰上的意思。

他告诉她，他将转到新加坡去教一年书。

“抽空来看我。”“有直航飞机吗？”“一听这句话，就知道不打算来。” 蓄色低头，“避得太远了。”“由此可知我对自己的意旨力越来越乏信心。”“不，你根本毋需控制什么，太谦虚了。” 利佳上无话可说，便道：“来，吃饭时候到了。” 蓄色忽然吟道：“思君令人老，努力加餐饭。” 利佳上大表诧异，“这古诗你自何处学来？”“一个人也不能永远不长进。” 利佳上不由得笑起来。

那一次之后，蓄色便与他疏远。

一个住在纽约的少女如果要令自己非常繁忙，那还是有办法的。

她很快找到新的嗜好、新的朋友、新的歇脚处。

毕业那一天，石志威律师来观礼。

这个老好人感动得眼睛红红。

穿着学士袍的蓄色伸个懒腰，“早知老得那么快，就不读书了。”“这是什么话。”“妈妈泉下有知，必定安慰。”“这才象话。” 蓄色低下头。

“为什么不让利教授来观礼？”“他整天在大学里改博士论文，哪里在乎。”“这是我听过至坏的推搪。” 蓄色讪笑。

“你不想见他？”“人家会说话。” 石志威点点头，“长大了，明白事理了，忌讳一点也是好的，利教授此刻在学术界颇有名声，外头一直传他同继女暧昧，那是有损害的。” 石律师的想法绝对代表全世界人的意见。

蓄色低下头，“你知道我们一年也见不了几次面。”“可是街外人不明白。”“我何必叫他们明白我。”石志威笑，“我年轻时也那样想，可是，人是群居动物，若想生活愉快，还需争取大众了解。”蓄色伸手去替他整理领带，微笑道：“石律师说的，都是金石良言。”石志威看见雪白一双小手伸过来，不禁凝视，世上竟有那么漂亮的纤指。

他停一停神，咳嗽一声，“我有点文件给你签署。”“有关什么？”“有关陈绮罗给你的遗产。”“我已毕业，我打算找工作，我可以养活自己。”“这是绮罗心意。”“我会成为富女？”“不见得，但你会相当宽裕。”蓄色说：“我真正的母亲说不定又会闻风而来要钱。”“许久没听到她的消息，你不必过虑。”“她此刻在何处？”石志威一怔，“我不知道，你想见她吗？”“不不不。”“她可能在加拿大，说不定住马来西亚，也许居荷兰。”去去去，去得越远越好，永远不见面。

“这是利教授托我带来的贺礼。”扁长盒子，一看就知道是只手表。

蓄色打开一看，“太名贵了。”“可不是，美金六万多，我同他说，不适合少女。”蓄色把手表戴上，“可是，我已是年轻妇女。”他俩到俄国茶室吃午餐。

“有男朋友没有？”“还在找。”“心目中有些什么条件？”蓄色笑了，“一点条件地无，希望他像个男人吧。”“真的，”石律师怪同情，“此刻一辈男生都阴阳怪气。”她在文件上签了名，从此可自由动用陈绮罗的遗产。

回到家中，翻开手表来看，表肚上刻着字样：蓄色毕业志庆，利，年月日。

承继了陈绮罗的遗产，也承继了她的命运。

现在什么都有了，却已失去了至宝贵的童年，但愿她可以往时间隧道里钻，走回头，同十二岁那个手长脚长的孤女说：“我来照顾你，我必定会对你好，因为你即是我，我即系你。”可是现在她已经廿一岁了。

已有某参议员聘请她担任助选团成员，蓄色需迁往首府华盛顿工作。

那真是一个新天地。

甄蓄色开始觉得人生可能有点意义。

她非常出锋头，人漂亮聪敏年轻，又具专业知识，很快受到注意，电视台向她接头，希望她参予主持节目。

那样忙，对前事渐渐淡忘。

五月一个周末，参议员开园游会，她忙完一阵子，坐在紫藤架下喝香槟，猛一抬头，看到一个高大的年轻人向她走来，她怔怔地朝他看，他使她想起一个人。

他穿白衣白裤，白色马球上衣领子只敞开一点点，可是已可看到茸茸的汗毛。

她笑笑，喝一口酒。

那年轻人走过来，笑问：“你可是看着我？我是伊安麦考利。”蓄色知道这个名字，在华盛顿，人人知道人人。

她微笑，“你家族对你抱负甚高，你不宜结识有色人种女子。”“多谢操心，可惜我已过廿一岁，你是著名的甄蓄色吧，或许你可给我忠告，我打算学中文……”他令她想起一个人。

在这个美丽的，樱花盛放的五月天下午，她心思飞出去老远。

就在那个周末，她偕他到康纳的克老家农庄去度假。

麦考利家非常反对。

“华府所有女子中，偏偏要选华裔女友，何解？”“我想我已爱上她。”“为什么？”“一切，尤其是她低头沉思的恍惚神情，总似有点心事，叫我着迷，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将来你竞选参议员之时，传媒会把这段情取出做文章。”“那么，我就一辈子做律师好了。”石志威律师来看过薔色。

他约她晚饭。

吃到一半，薔色忽然问：“教授结婚没有？”“没有，”石志威摇头，“真难得是不是。”“有无女友呢？”“这就知道了，”笑，“你何不自己问他。”薔色也微笑，“见到他时再说吧。”“他下月将到华府来领一个学术奖。”“那多好。”“你会采访他吗？”“不知上司是否会派我去。”“真替你高兴，薔色，没有什么事比看着年轻人步步高升更加愉快。”“别给我压力。”老朋友一起笑了。

晚饭结束时一位年轻人朝他们走过来，石志威一怔，怎么那么像。

年轻人笑容满面，一见薔色，立刻吻她的脸，接着向石律师自我介绍。

石志威见二人如此亲昵，而甄薔色的确已是成人，也只得接受事实。

只是——薔色似知道他在想什么，轻轻回答：“外国人有外国人的好处。”石志威笑，“可准我将此事告诉利教授？”薔色想一想，“随便你。”当下年轻人接走了甄薔色。

在门口，石律师说：“你自己当心，他家是天主教徒，离婚极之麻烦。”营色微笑点头，与石志威握手话别。

麦考利看着他背影，“他很关心你。”“是。”“谁是利教授？”“我继母的丈夫。”“你继父？”“不应那样说，如果我生母嫁他，那么，他才称继父。”麦考利又问：“利是一个重要的人物吗？”“他是一个仔朋友。”“不可嫁天主教徒耶？”他都听懂了。

“没有人想结婚。”“本来由女方说这话应当叫男方放心，为什么我听了却一点也不觉开心？”“谁知道你。”“你们到今日仍不赞成异族通婚。”“彼此彼此，令尊令堂不见得为此雀跃。”“人类始终无法大同。”“我也希望我子女嫁同文同种华人。”“什么，你的子女不即是我的子女吗？”薔色看他一眼。

“我对我俩关系充满信心。”薔色不由得讪笑。

她替他整理领带，他握住她的手。

麦考利深深软口气。

凌晨，电话铃响，薔色立刻抓起话筒，兼职电视台的她对任何深夜电话都需注意。

对方却是麦考利。

“我在想，假使我俩有孩子的话，会否美貌？”“不会。”“喂！”“你看所有混血儿都是黄发黄肤黄眼，十分尴尬。”“父母说，若我坚持娶华裔女子，他们祝福我。”“他们会来观礼？”“他们说会。”“那多好，”薔色揶揄他，“恭喜你。”麦考利知道说错了话。

“我想多争取三数小时睡眠，再见。”翌日，她跟上司飞到夏威夷做一项民意测验，忙得走油。

麦考利的电话追上来，她真诚地茫然抬头问秘书：“谁？”秘书立刻明白，同对方说：“甄小姐开会，不便听电话。”晚上，她穿一袭吊带晚服出席晚会，众男士的眼珠为那艳光所吸引几乎没掉出来，可是知道即使是赞美，亦得小心谨慎，因为不知在什么情况下即构成性骚扰。

那样简单的一件深蓝色裙子，加一副水晶耳坠，就可以形成如此效果，真正不可思议。

那一晚，每一位男士都前来邀舞，每人跳几步，就有另外一人前来拍肩膀抢舞。

薔色老板讶异，“这是怎么一回事？”薔色笑，“政治生涯沉闷。”就在这个时候，有人搭住参议员肩膀，他耸耸肩退下。

薔色抬起头，意外地说：“是你麦考利。”可不就是他。

他讽刺她：“你在这里伴舞还是怎地。”她笑答：“每件事都有两面看法，那边座位上不知有几多壁花，想伴舞都无人理睬。”“呵，有得跳还算庆幸？”“自然，爱过总比一生没爱过好。”“你这样想得开真值得庆幸。”“我计较的，一向不是这些。”“为什么不听我的电话？”“你打过来吗？”是真的意外。

麦考利气渐消，他把她拉到一角。

“一日不见，如隔三秋。”薔色温柔的看着他。

就在这个时候，两名保安人员找到他们。

“甄小姐，参议员找你。”薔色立刻跟着他们离去。

麦考利蹬足挥手，无可奈何。

那夜要到凌晨，他俩才有单独相处的机会。

坐在车子里，自名山钻石头往下看海湾景色。

满目如银盘，银白光芒弥漫大地，美如仙境。

麦考利说：“薔色，我想我们也该论婚嫁了。”没有回答。

麦考利轻轻说下去：“不过，婚后你似乎得放弃若干工作量。”没有响应。

“我知道你会抗拒，此事可从详计议——”他一转过头，呆住了。

甄薔色坐在邻座，一动不动，头侧在一边，呼吸均匀，天呀，她睡着了。

她倦得连嘴巴都合不拢，微微张开，一如婴儿，面容皎洁秀丽，可是不省人事。

麦考利啼笑皆非。

他已知来得不是时候，而时机正是缘份。

他把薔色送返酒店。

“到了。”他推醒她。

“呵，什么时候了？”“你去睡吧，明天还需工作。”“是，是，那永远做不完一天二十小时的工作。”之后，回到华府，他们就疏远了。

麦考利有段时间十分颓丧。

他父母内疚地问：“不是因为我们吧？”麦考利相当清醒，“开头我也以为是，可是事实不。”“倒底为什么？”“后来又以为是工作，可是经过观察，工作与我一样只是她的逃避。”“另外有人？”“她有心事，但我又没发现另外有什么人。”“算了。”麦考利知道父母反而放下心头大石。

可是他时常会想起她。

一日在她办事处门外静候，她没看见他，与同事出去附近买三文治。

不知怎地，薔色那日居然穿一件红色大衣，那红一万丈以外都看得清楚，映得她如一朵红云似，令人觉得只有这样的人才配穿红。

麦考利正伤心地凝视，忽然发觉身边有个人，也在看着同一方向。

那人高大豪迈，穿着长大衣的身型不知有多潇洒，他也正向蓄色遥望。

只见他似笑非笑，神情专注，无比怜惜她的目光落在蓄色身上。

麦考利恍然吃惊，这是谁？蓄色在那边马路像是觉得有人看她，蓦然回首，麦考利挺身而出，以为蓄色发现了他。

蓄色不顾往来车辆疾步奔过马路来。

麦考利满面笑容迎上去。

可是不，慢着。

她看到的并不是他。

她与他不过距离数步之遥，可是她却奔向另一人怀中。

刚才那个穿长大衣的男人紧紧拥抱着她。

麦考利要到这个时候，才忽然明白，是什么令到甄蓄色心不在焉，寄情工作，并且觉得身边的人可有可无。

刹那间他觉得无比伤害，像是胸口中了—拳，踉跄的往后退了两步。

更叫他难堪的是蓄色仍然没发现他，她已随那人走远。

麦考利呆呆站在一棵大树旁，伤透了心。

日后，他并没有向蓄色提起这件事，可是，他也没有忘记这件事，也许，要待孙儿问他什么叫得不到的爱的时候，他才会怅惘地说起该刹那的感受。

伊人已经远去。

蓄色说：“你从来都不预告你将在何时出现。”利佳上笑，“生活沉闷，有点意外之喜也是好事。”蓄色把双手插在口袋里，笑嘻嘻看着他，“什么风把你吹来。”“我来领一个奖。”蓄色颌首，“连你也不能免俗，填表申请参加角逐。”“为什么我像是知道你会取笑我。”“如果这世上有什么人了解我，那人就是你了。”“你那未婚夫呢？”蓄色愕然，“我何来对象？”“听说是一金发蓝眼的小伙子。”“呵，那只是普通朋友。”利佳上大吃一惊，“这是什么外交口吻？”蓄色说：“他家不喜欢黄人，查实他们也不过是苏格兰移民，上世纪末马铃薯连续十年失收，饥寒交逼，不得不冒险来到新大陆。”利佳上说：“你不难改变他们观点。”“世上要克服的事太多，我无暇去理这一家人。”他俩找到一间小小餐馆坐下。

蓄色看着他，“你还是老样子。”“老了许多。”“不见得。”“近况如何？”“参议员已保荐我入籍。”“那多好，旅游有正式护照方便得多。”蓄色微笑，“千万不要到敌国去，否则持花旗国护照者统统要站出来。”利佳上微笑，“我想念你。”“我也是。”“还记得我们三个人在一起的好时光？”“你指绮罗在生的时候。”“是。”“没有人会比我们更加相爱。”颁奖会在华道夫酒店举行，场面隆重严肃。

甄蓄色是观礼嘉宾之一。

利佳上穿着燕尾服上台领奖，掌声雷动，蓄色十分替他高兴。

利教授致谢辞之际只有三句话，蓄色如释重负，她最怕领奖人谢祖宗谢爹娘谢三任前妻及子女。

庆祝会随即举行，蓄色跟着人众走进宴会厅。

她与利佳上失散。

在走廊中她留意到有一位女士的手袋打开，可以看到钱包。

她好心过去提点：“当心东西掉出来。”那位女士笑了，“谢谢你。”蓄色见她是华裔，且端庄可亲，便加多一句：“今晚衣香鬓影。”“可不是，”女

士笑说：“我似乡下人进城。”一般乡下人通常不会如此自谦，甄蔷色对她另眼相看。

蔷色刚想自我介绍，已经来到宴会厅门口，每个客人都要经过保安检查，看身边有无藏着武器。

经过金属探测门，已经不见那位女士。

她看到利佳上被一班朋友围住，知道需在一边等候，她有点不耐烦，便转头向另一角落走去。

是故意的吧。

永远有更要紧的事在同时进行中，他不想与她正面接触。

正在这个时候，蔷色听见利教授叫她：“原来你在这里。”她欣喜地转过头来。

利佳上笑说：“我一早知道你没有这个耐心。”蔷色有点尴尬。

“我介绍一个人给你认识。”蔷色要到这个时候，才发觉他身后跟着一个人。

那个人正是刚才自称乡下人的那位女士。

蔷色不动声色，维持笑容。

只听得利教授说：“我妻子陈庆璋。”蔷色若无其事那样伸出手来相握，“刚才已经见过了。”陈女士笑说：“原来就是蔷色。”蔷色问：“什么时候结的婚？”“一个星期之前，你是第一个知道。”蔷色说：“真替你们高兴。”陈女士笑，“谢谢祝贺。”这时有人过来与利佳上说话，他忙着应付，蔷色乘机溜开。

她镇定地离开宴会厅，走进走廊，忽然觉得胸口闷纳，五脏翻腾，靠着墙壁，便呕吐起来。

她用手帕堵着嘴，满以为会吐血，可是没有，空着肚子的她只吐了黄水。

有人问：“你没事吧？”热诚地把她扶到一张椅子上坐下。

然后斟来一杯暖水给她。

蔷色喘息片刻，抬起头来，“空气好不混浊。”“谁说不是。”那是一个华裔年轻男子，有一双慧黠的眼睛。

蔷色微笑，“未请教尊姓大名。”“林世立，你呢？”“甄蔷色。”“多么奇怪的名字。”“是，很多人都那么说。”“你好些没有，我送你回家休息可好。”“你是我救星。”她轻经叹息。

到了门口，那年轻人忽然醒觉，“当然，我真笨，你便是电视上那位新闻报幕员甄蔷色。”蔷色疲乏地说：“还不是国家电视，不过是地区性新闻节目。”他看她走进屋内才走。

蔷色的面孔向床仆下去，她那样躺着直到天亮。

当然，太阳一旦升起来又是另外一天另外一个故事。

蔷色听到闹钟摸黑起床更衣沐浴。

倒底年轻，自顶至踵淋一次热水她也就勉强清醒过来，理想睡眠时间是九个小时，可是她一直只能睡四五个钟头。

她将昨夜穿过的晚服丢进垃圾筒。

火速赶到电视台，取到新闻稿，读几遍、喝咖啡、化妆、梳头，坐到镜头面前，挤出笑脸，以清晰动人声线读出头条。

一切工作完成后，天尚未亮透。

她不怕熬夜，也不懂得累，她的心已经掏空。

“甄，你有访客。” 薔色走到接待处一看，却是陈庆璋女士。

她与她到饭堂喝咖啡。

“教授说昨晚怎么一转眼不见了你。” 薔色赔笑，“我被朋友接走。”“教授说，自幼看你长大，像自己女儿一样。” 薔色只是微笑。

“切莫疏远，我们的家即是你的家。”“我明白。”“如果你不介意，你可以认我做阿姨。” 薔色连忙站起欠一欠身，“不敢当。”“可是高攀了？”“求之不得呢。”“那我就放心了。” 薔色说：“稍后我把结婚贺礼送到华道夫去。”“中午我们就走了。”“中午之前一定送到。”“何必这样客气。”“礼数不可少。”“教授说你已有好几年没回家。”“可不是，两年来还是第一次见他。”“他说，那是你避谗言的缘故。” 薔色直认不讳，“是，我们有一位行家，因有人说他爱讲是非，他亦不分辩，只是与所有人断绝往来，避不见面。”“那好似损失太大了，变得似惩罚自己。”“交友不慎，活该受罚。” 薔色淡然一笑。

陈女士说：“这次回家，我们会计划生育。”“是应该这样，” 薔色的声音十分温柔，“孩子越多越好，约四五个最理想。”“你也有这种主张，请来探访弟妹。” 她十分喜悦。

陈女士终于在十五分钟后离去。

薔色到附近珠宝店去挑选礼物，心不在焉地买了一对金表，囑人十万火急送去。

完了礼数大功告成。

她忽然想到许多年前，绮罗告诉她，欲再结婚的消息。

她是多么害怕，怕那男人进来之后，会把弱小的她赶出门去。

现在的感觉也是一样，她已经被赶走，陈女士特来告诉她这一点。

既然利佳上已把陈绮罗忘记，那么，甄薔色也应该把过去收到脑后。

她怔怔坐着，新闻室是何等扰攘烦忙，她一个字一个人也听不见看不到，沉缅在私人天地。

直到有人叫她：“甄，出发了，西北区有命案”，她才如大梦初醒，跟着大队跑到街上。

她是一名弱女，总想抓住一些什么，开头是生父，接着是继母，两个人都不在了，只得把精神寄托在利教授身上。

过了廿一岁，真正一切都得靠自己。

汽车电话响起来，正是利佳上的声音，“终于找到你。”“要找总会找得到。”“谢谢你的礼物。”“不客气。”“有空来看我们。”“一定。”“我们并无请客。”“这是你一贯作风。”“薔色——”他像是还有话要说。

薔色把话筒接近耳朵，直至发痛，她泪盈于睫，感慨万千。

“现场很紧张，是宗什么新闻？”“情杀案，男方刺杀前度女友，正与警方对峙。”“我们保持联络。”“是，一定。”利佳上噗一声挂上电话。

薔色听见摄影组同事大叫：“凶手向警方开鎗！”甄薔色留在现场五个钟头，警方才成功破门而入，将凶手揪出。

薔色抢过去把麦克风递到那汉子嘴边：“先生，你为何行凶？”那男子呜咽地说：“我爱她，我不能放她走。”警察拨开记者的摄影机。

薔色回到新闻车上，坐下，精疲力尽。

她捧着头，拨一拨短发，“天，他爱她。”有人搭腔，“真讽刺是不是。”

“给我咖啡。”那人自暖壶斟出一大杯香喷喷黑咖啡，蓄色骨碌骨碌当琼浆五液那样吞下。

她用手背抹一抹嘴。

抬起头，呆住。

给她咖啡的人并非同事，乃是昨晚送她回家的林世立。

又救了她一次。

“你如何找到我？”“我在屏幕看到现场直播，故此赶来探班。”她笑了。

“一起吃晚饭？”晚饭？蓄色抬起头，只见满大晚霞。

蓄色吁出一口气，“我哪里还有力气。”“先回家休息一下。”她说：“我还得回公司去打点六点钟新闻，改天吧。”林世立说：“我可以等。”开头好象都那样说。

甄蓄色笑了。

她关上新闻车车门。

不久她在车子里憩着。

做梦，看到自己手小小腿小小，还是孩子，正在拍一只彩色斑斓的大皮球，皮球滚出去，她一直追，追到一个大人脚下。

那是绮罗，她俯下身来，拾起皮球，轻轻说：“蓄色，你没抓紧利佳上。”小小的蓄色心平气和：“他永远属于我，来日方长。”

完

